

股票代號：3432



台 端 興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TAI TWUN ENTERPRISE CO., LTD.

民國103年度

年 報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104年5月27日

查詢本年報網址— 證交所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

<http://mops.twse.com.tw/>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之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一)本公司發言人

姓名：劉美惠

職稱：資材部協理

電話：(02)3234-9988

電子郵件信箱：angelarliu@taitwun.com

(二)本公司代理發言人

姓名：張淑真

職稱：財務部協理

電話：(02)3234-9988

電子郵件信箱：jennychang@taitwun.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本公司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880號13樓

電話：(02)3234-9988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富邦綜合證券(股)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許昌街 17 號 2 樓

網址：<http://www.fbs.com.tw>

電話：(02)2361-1300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張敬人、李東峰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網址：www.deloitte.com.tw

電話：(02)2545-99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taitwun.com>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5
參、公司治理報告	7
一、組織系統	7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8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4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23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23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會計師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23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24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25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25
肆、募資情形	26
一、資本及股本	26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30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30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30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30
六、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31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31
伍、營運概況	32
一、業務內容	32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37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43
四、環保支出資訊	43
五、勞資關係	43
六、重要契約	43
陸、財務概況	44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損益表及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44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49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54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54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54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54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55
一、財務狀況	55
二、財務績效	55
三、現金流量	56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56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56
六、風險事項	56
七、其他重要事項	58
捌、特別記載事項	59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59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60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公司股票情形	60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60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60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103年度營業結果

本公司結算103年度淨利為新台幣41,245仟元，轉虧為盈主要係因本公司致力於自動化生產、提升工廠生產效率，降低成本並擷節開支所致。目前處於原物料價格、匯率及人工成本均呈現不利波動的經營環境，本公司全體同仁將戮力以赴，持續開發新產品及改進製程，以降低經濟環境的不利衝擊。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1.個體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業務內容	102 年度		103 年度	
	金額	%	金額	%
連接器類	654,274	62	774,166	64
化學輔料類	182,931	17	149,336	12
記憶卡類	135,537	13	243,635	20
其他	75,931	8	46,113	4
合 計	1,048,673	100	1,213,250	100

2.合併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業務內容	102 年度		103 年度	
	金額	%	金額	%
連接器類	722,275	58	817,907	61
化學輔料類	182,931	15	149,336	11
記憶卡類	142,104	11	243,635	18
其他	205,064	16	119,192	10
合 計	1,252,374	100	1,330,070	100

(二)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 103 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個體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差異	
			增(減)金額	%
營業收入淨額	1,048,673	1,213,250	164,577	16
營業成本	951,913	1,082,921	131,008	14
營業毛利	96,760	130,329	33,569	35
營業費用	104,133	105,569	1,436	1
營業淨利(損)	(7,373)	24,760	32,133	(43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0,378)	24,994	85,372	(141)
稅前淨利(損)	(67,751)	49,754	117,505	(173)
所得稅費用(利益)	(12,663)	8,509	21,172	(167)
本期淨利(損)	(55,088)	41,245	96,333	(175)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營業毛利增加，主要係因本年度營業收入增加所致。				
2.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主要係因本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獲利所致。				
3.所得稅費用增加，主要係因本年度獲利所致。				

2. 合併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差異	
			增(減)金額	%
營業收入淨額	1,252,374	1,330,070	77,696	6
營業成本	1,035,784	1,004,854	(30,930)	(3)
營業毛利	216,590	325,216	108,626	50
營業費用	286,298	282,847	(3,451)	(1)
營業淨利(損)	(69,708)	42,369	112,077	(16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832	5,524	692	14
稅前淨利(損)	(64,876)	47,893	112,769	(174)
所得稅費用(利益)	(9,788)	6,648	16,436	(168)
本期淨利(損)	(55,088)	41,245	96,333	(175)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營業毛利增加，主要係因本年度營業收入增加，且本公司致力於自動化生產、提升工廠生產效率，降低成本並擷節開支所致。				
2. 所得稅費用增加，主要係因本年度獲利所致。				

(四) 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整合兩岸研發資源，配合客戶需求協同開發，掌握產品研發主軸及專案進度，規劃調整投產設定及試產樣品。此外本公司研發部門設有專責單位，負責精密模具及自動化組裝設備之設計，憑藉本公司多年投入累積之生產經驗及對產品結構之深入了解，規劃機台、機構之設計並導入量產，以掌握生產流程及控制產品品質，並透過自動化生產提高生產效率，降低生產成本，提升公司之競爭優勢。另本公司亦為具備模具開發能力之專業製造商，近年來在沖壓成型技術上積極朝向高速、高精度之領域發展，主要係配合電子產品朝輕、薄、短、小發展之趨勢，追求精密製造以符合市場需求。

本公司將持續研發高科技及高附加價值之產品，以滿足下游客戶需求及增加公司產品種類，預計未來投入之研發費用仍將維持一定金額以上，並視營運狀況及需求調整。

二、104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 經營方針

本公司將持續致力於各項電子產品之研究發展，強化生產能力，縮短產品交期，提高市場佔有率，加強產品品質，提升技術能力，集團資源整合及相互支援以產生綜效。

(二) 預計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依據本公司目前已有及未來欲接洽之客戶之營運狀況，參酌新產品開發計劃及市場需求，在確保本公司產能之規模得以配合的情況下以預計未來產品之出貨情形。

(三) 重要之產銷政策

1. 建置自動化生產設備提升工廠生產效率，以期在交期、品質、成本更具競爭力，以強化業務接單能力。
2. 加強通路佈建，提供客戶及時服務，迅速掌握商機，加速業績成長。
3. 加強開發能力，以期符合市場及客戶需求的產品。
4. 有效掌握客戶需求，提升客戶滿意度，建立長期緊密的夥伴關係，以期創造雙贏的目標。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一) 公司發展策略

1. 短期發展策略

(1) 行銷策略：

(A)發展產品線深度及廣度，深耕既有客戶群，加強市場開拓及客戶服務。

(B)建立品牌形象，提升品牌知名度。

(2)生產策略：

(A)建置自動化生產設備，發展高附加價值之產品，並藉以提升產品設計能力、品質及效率。

(B)加強生產技術人員管理及訓練，以提高生產效率與產品良率。

(C)改善製程、降低生產線之不良率及損耗率，以期提高產品之良率。

(D)強化委外加工廠商之品質控管，降低進料之不良率。

(3)產品發展方向

(A)加強研發部門及模具高素質人才之延攬及訓練，以期提昇研發成效。

(B)以自動化、半自動化之組裝方式，提高組裝效能。

(C)開發代理及國際貿易業務。

(4)營運規模及財務配合

(A)調整最適營運規模及產品市佔率，持續深耕亞太市場，並開拓歐美市場。

(B)強化公司財務管理功能，增強風險控管。

2.長期發展策略

(1)策略行銷：

(A)擴充海外行銷據點，建立整體行銷網路。

(B)尋求國際大廠訂單。

(2)生產政策：

(A)積極與廠商建立策略聯盟以擴大產品產能。

(B)持續增加自動化設備及技術投資，提升品質與效率。

(3)產品發展方向：

(A)開發高頻化高速傳輸連接器。

(B)開發行動電話、無線通訊及其他應用連接器。

(C)開發非連接器類產品。

(4)營運規模及財務配合

除以營運資金及銀行融資支應外，運用股票上市後多樣化之國內外籌措資金管道，建構最適之資本組合，以因應公司經營規模之擴增及營業額之成長。

(二)受到外部競爭環境之影響

1.NB 及 3C 產品之市場削價競爭對本公司之銷售毛利有大幅影響。

2.資訊產業未來若出現重大變革，發展出 NB 之替代產品，則市場對 NB 需求將大幅下降，亦將影響本公司之產品銷售情形。

3.電腦及消費性電子產品汰舊換新快速，朝向低價化、功能整合之發展趨勢，加上新運算平台推出，及高速傳播之發展下，對連接器技術之要求亦有所提升。本公司經營團隊隨時注意任何可能對本公司業務及營運有影響之科技及產業相關變動，並與下游客戶密切互動，加強研究發展之投入，掌握產業科技變化脈動，以爭取業務先機。

(三)受到法規環境之影響

本公司各項業務之執行均依照主管機關法令規定辦理，而最近年度本公司並未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公司財務及業務之情事；然本公司主要生產基地為大陸地區，大陸地區現仍有進出口貿易及外匯方面之管制，未來大陸當局任何政策方面的變動，對本公司在大陸地區之營業活動亦可能產生衝擊。本公司將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況，以充份掌握市場環境變化，並採取適當策略因應，以降低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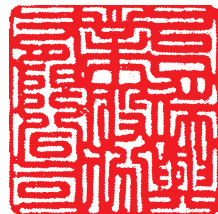
(四)受到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本公司在過去數年間隨著 NB 及 3C 電子產業發展而呈現高幅度之成長，惟近年來總體經濟環境前景不明，若景氣反轉導致消費者消費意願與能力下降，亦將影響本公司營運獲利。

最後，感謝各位股東指教，並期望各位繼續給予本公司最大的支持與鼓勵。

敬祝全體股東
身體健康 平安順心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樂堯



經理人：林樂賢



會計主管：張淑真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77年5月24日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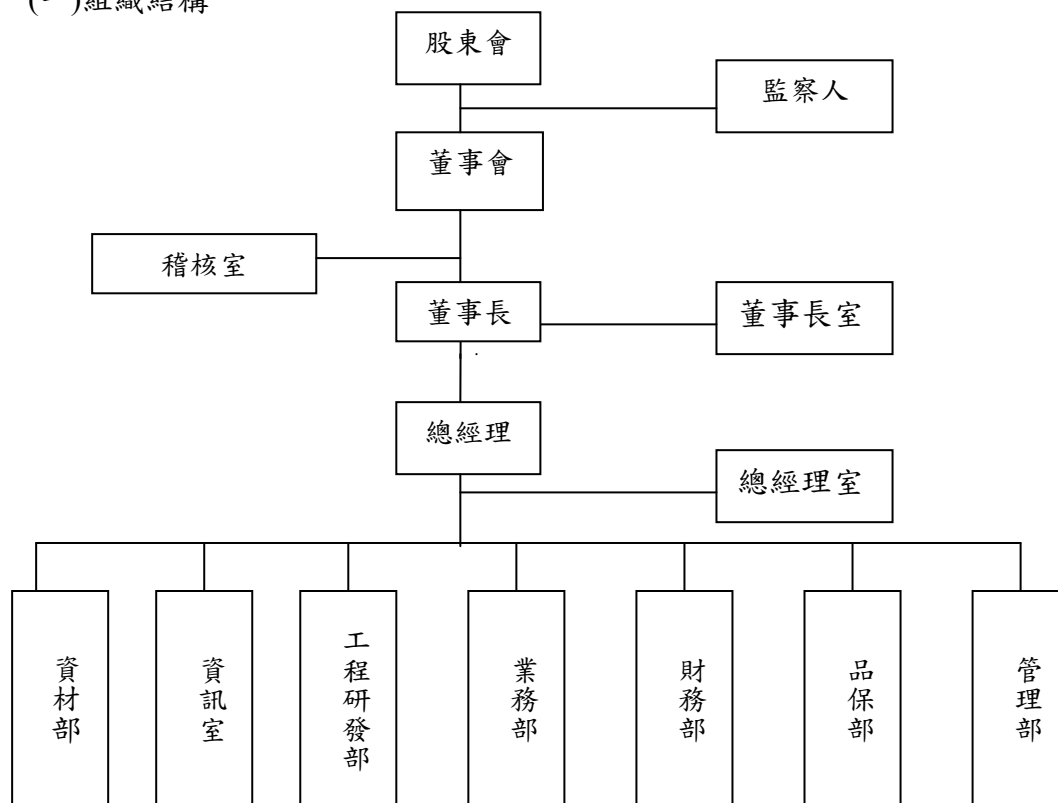
日 期	紀 要
77 年	●設立台端興業有限公司，從事五金模具研發製造、各種五金製造加工買賣業務及代理國內外產品之經銷投標報價業務，設立時資本額為 100 萬元。 ●開發 D-SUB 傳統式一體式，以減少材料用量提升競爭力。
78 年	●總公司由新北市板橋市遷址至新北市泰山鄉中山路段。
80 年	●總公司由新北市泰山鄉中山路段遷址至新北市泰山鄉貴陽街。
82 年	●將 MINI-DIN 車 PIN 改為沖 PIN，使得生產效能倍增，大幅提高市場競爭力及市佔率。
84 年	●本公司由台端興業有限公司更名為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為營運之需，辦理現金增資 14,000 仟元。 ●購買不動產(龜山鄉龍校街 121 巷 4 弄 4、6、8 號)，以擴建沖壓廠，並將總公司遷址至龜山鄉龍校街。 ●增加營業項目，變更為各種五金製造加工買賣業務、模具及其零件製造加工買賣業務、前各項產品及材料之進出口貿易業務及代理國內外產品之經銷投標報價業務。
86 年	●辦理現金增資 35,000 仟元。
87 年	●辦理現金增資 50,000 仟元。 ●購買不動產(龜山鄉龍校街 121 巷 4 弄 15 號)，以增建原物料及成品倉，並導入品質管理制度。
89 年	●辦理現金增資 90,000 仟元。
90 年	●導入首套 ERP 資訊管理系統，以整合公司營運及管理資訊。 ●開發完成 FLASH MEMORY CARD 專用連接器，並正式銷售量產買賣。 ●取得 BOARD TO BOARD 連接器專利。
91 年	●通過 NSFISR ISO 9001 國際品質認證。 ●透過英屬維京群島 TAI TWUN GROUP LIMITED 100%轉投資大陸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取得美國 UL 產品認證。 ●開發完成 CARD READ CONNECTOR，並正式銷售量產買賣。
92 年	●辦理現金增資 160,000 仟元。 ●購買不動產(泰山鄉壽山路 134 巷 7 號)以建立塑模廠，達成完整之全製程垂直整合目標。 ●購買不動產(中和區中正路 880 號 13 樓)，以成立企業營運總部，總公司並由龜山鄉龍校街遷址至中和區中正路。 ●擴大業務部組織規模，正式跨足消費性電子產品銷售及開發 OEM 代工市場。 ●加入 SD 協會。 ●透過西薩摩亞 TADCON INTERNATIONAL CORP.及模里西斯 SHANG TWUN ENTERPRISE CO., LTD. 100%轉投資大陸東莞上端電子有限公司。 ●開發完成 BOARD TO BOARD CONNECTOR(PITCH 0.5mm)，並正式銷售量產買賣。 ●開發完成 PEN DRIVER CONNECTOR，並完成 USB 協會認證。 ●開發完成 HDMI CONNECTOR 並銷售量產買賣，正式切入 DIGITAL TV PLASMA DISPLAY 及 LCD 市場。
93 年	●完成 5 IN 1 MEMORY CARD CONNECTOR 開發及量產，並通過 XD 協會產品認證 (AB-FA 0009)。 ●完成 5 IN 1 MEMORY CARD CONNECTOR PUSH PUSH TYPE 開發及量產。 ●導入鼎新 TIPTOP ERP 資訊系統。 ●設立華東地區行銷據點。 ●股票公開發行。
94 年	●完成 HDMI&DVI 開發及量產。 ●完成 3 IN 1 MEMORY CARD CONNECTOR 及 4 IN 1 MEMORY CARD CONNECTOR 開發及量產。

日 期	紀 要
	●完成 EXPRESS CARD 及 MINIPCI 開發及量產。
95 年	●取得 CPU 連接器之錫球抓持結構專利。 ●取得 CPU 電連接器之絕緣座體與鐵殼組合結構專利。
96 年	●透過英屬維京群島 TAI TWUN GROUP LIMITED，再經由英屬維京群島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100%轉投資大陸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 ●處分泰山塑模廠，將生產產能逐步統一集中至大陸昆山廠，以期就近服務客戶。
97 年	●辦理現金增資 30,000 仟元。 ●處分龜山沖壓廠。
98 年	●辦理現金增資 20,000 仟元。 ●股票登錄興櫃櫃檯買賣。
99 年	●辦理現金增資 48,000 仟元。 ●辦理現金增資 56,260 仟元。 ●股票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101 年	●為簡化投資架構，於 100 年 12 月 23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吸收合併東莞上端電子有限公司，以東莞台端為存續公司。 ●因應集團投資架構之調整，將 TADCON INTERNATIONAL CORP.透過 SHANG TWUN ENTERPRISE CO., LTD.轉投資子公司東莞上端之持股全數移轉予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辦理清算解散子公司西薩摩亞 TADCON INTERNATIONAL CORP.及模里西斯 SHANG TWUN ENTERPRISE CO., LTD.。
103 年	員工行使認股權增資 9,600 仟元。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單 位	職 掌 分 工
董事長室	1.負責集團策略之整合及規劃。 2.負責公司專利權及相關法務事宜。
總經理室	依照董事會之整體營運目標訂定策略及執行細節，並切實執行以達成目標。
稽核室	1.建立健全、合理及有效之內控制度。 2.擬定公司稽核計劃並執行查核工作。
品保部	ISO 品質系統規劃及維護、檢測工程及技術之支援、員工品質教育之訓練。
資訊室	負責資訊管理相關業務。
資材部	生產安排與控制、原物料採購、委外加工、倉庫管理等相關業務。
工程研發部	1.新產品及技術之設計、研究、開發等規劃與執行。 2.協助生產單位改善品質及生產能力。 3.產品相關技術支援及諮詢。
管理部	1.總務、人事等相關行政業務之規劃執行。 2.固定資產及其他財產之管理與維護。 3.保險/保全等業務之評估與管理。 4.負責公司股務事宜。
財務部	1.綜理公司財務等相關事宜。 2.負責統合公司會計相關業務。
業務部	負責國內、國外業務行銷、市場調查、行銷策略研訂、銷售企劃之執行、客戶諮詢服務等。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4年4月25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選(就)任日期(註)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有比率(%)	股數	持有比率(%)	股數	持有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林樂堯	102.6.24	3	84.08.30	9,707,037	14.79	9,707,037	14.58	5,709,828	8.58	宜蘭高中 台端興業(股)公司董事長	台端興業(股)公司董事長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董事長	協理 董事/總經理 協理	劉美惠 林樂賢 林碧卿 劉江烈	配偶 二親等 二親等 二親等
董事	中華民國	林樂賢	102.6.24	3	97.06.25	446,901	0.68	566,901	0.85	-	-	中山大學應用數學系 台端興業(股)公司董事長特別助理	台端興業(股)公司總經理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昆山前瑞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長 協理 協理	林樂堯 劉美惠 林碧卿	二親等 二親等 二親等
董事	中華民國	黃彥賢	102.6.24	3	97.06.25	98,462	0.15	49,462	0.07	-	-	USA Barrington-University BBA 東亞電機(股)執行長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經理	能動科技(股)公司董事 觀音資本投資(股)公司董事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蔡詩銓	102.6.24	3	97.06.25	-	-	-	-	-	-	波士頓大學財務金融博士 嶺東科技大學副教授 淡江大學兼任副教授 百輝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	台灣期貨交易所副總經理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管理學院教授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施文彬	102.6.24	3	99.06.29	-	-	-	-	-	-	美國康乃爾大學理論與應用力學研究所博士 國立臺灣大學機械工程學系教授	國立臺灣大學機械工程學系教授	-	-	-
監察人	中華民國	晉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信夫	102.6.24	3	100.06.28	1,858,154	2.83	1,848,154	2.78	-	-	大同大學電機工程學系 三聯科技(股)公司業務經理	-	-	-	-
監察人	中華民國	林明麗	102.6.24	3	97.06.25	54,448	0.08	54,448	0.08	74,448	0.11	銘傳商專會計系 美商花旗銀行稽核部經理 金利昇(股)公司董事	-	-	-	-
監察人	中華民國	胡慧茹	102.6.24	3	99.06.29	-	-	-	-	-	-	中國技術學院會計系 天耀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領組	天耀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領組	-	-	-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無法人股東擔任董事及監察人之情形，故不適用。

104 年 4 月 25 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晉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鄭博晉(28.5%)、鄭博元(28.5%)、李雯雲(24%)、鄭俊德(15%)、鄭俊傑(3%)、李華隆(1%)

3.董事及監察人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專業資格，並符合下列情事：

姓名 (註 1)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獨立 董事家 數
		商 務 、 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 業務所 須之工 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林樂堯				✓					✓		✓		✓	✓	-
林樂賢				✓					✓		✓		✓	✓	-
黃彥賢				✓	✓		✓	✓	✓	✓	✓	✓	✓	✓	-
蔡蒔銓	✓		✓	✓	✓	✓	✓	✓	✓	✓	✓	✓	✓	✓	-
施文彬	✓			✓	✓	✓	✓	✓	✓	✓	✓	✓	✓	✓	-
晉元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信夫				✓	✓		✓	✓	✓	✓	✓	✓	✓	✓	-
林明麗				✓	✓		✓	✓	✓	✓	✓	✓	✓	✓	-
胡慧茹				✓	✓		✓	✓	✓	✓	✓	✓	✓	✓	-

註 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 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4 年 4 月 25 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樂賢	101.02.03	566,901	0.85	-	-	-	-	中山大學應用數學系 台端興業(股)公司董事長特別助理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協理	劉美惠	二親等
資材部協理	中華民國	劉美惠	77.01.01	5,709,828	8.58	9,707,037	14.58	-	-	天仁工商綜商科 台端興業(股)公司管理部兼資材部協理	Qian Twin Enterprise Ltd. 董事長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董事長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董事長	總經理 協理 協理	林樂賢 劉江烈 林碧卿	二親等 二親等 二親等
工程研發部協理	中華民國	范若明	89.08.01	237,524	0.36	90,494	0.14	-	-	三重商工機工科 加城公司協理	-	-	-	-
財務部協理	中華民國	張淑真	97.11.19	171,307	0.26	-	-	-	-	中興大學企管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經理 新日興(股)公司經理	-	-	-	-
業務部協理	中華民國	張榮政	104.03.02	-	-	-	-	-	-	文化大學英文系 台端興業(股)公司經理	-	-	-	-
總經理室協理	中華民國	朱家禾	104.01.08	-	-	-	-	-	-	私立永達工專 實盈電子(股)公司協理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	-	-
總經理室協理	中華民國	李健忠	104.01.08	93,989	0.14	20,247	0.03	-	-	三重商工 實盈電子(股)公司經理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	-	-
總經理室協理	中華民國	張曙馨	104.01.08	-	-	-	-	-	-	新埔工業專校 進聯工業(股)公司經理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協理	-	-	-
總經理室協理	中華民國	劉江烈	104.01.08	-	-	-	-	-	-	台南高農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協理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協理	協理	劉美惠	二親等
總經理室協理	中華民國	林碧卿	104.01.08	355,000	0.53	-	-	-	-	德明商專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協理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協理	總經理 協理	林樂賢 劉美惠	二親等 二親等
總經理室協理	中華民國	胡富貴	104.03.02	219	0.00	-	-	-	-	海山高工模具科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協理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協理	-	-	-
總經理室特助	中華民國	黃章	104.01.08	-	-	-	-	-	-	淡水工商專校 聯基實業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	-	-	-
總經理室特助	中華民國	王德義	104.03.02	-	-	-	-	-	-	東海大學國貿系 台灣尚頂有限公司總經理	-	-	-	-
稽核室經理	中華民國	林建興	95.04.21	47,081	0.07	-	-	-	-	中原大學會計系 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經理 東雅電子(股)公司經理	-	-	-	-

(三)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註1)	執行業務費用(D)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註3)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註2)	員工認股權憑證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H)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董事長	林樂堯	-	-	-	-	125	125	-	-	0.30	2,885	-	-	-	-	-	7.30	無
董事	林樂賢	-	-	-	-	125	125	-	-	0.30	2,941	1,950	500	-	-	-	13.37	無
董事	黃彥賢	-	-	-	-	125	125	15	15	0.34	-	-	-	-	-	-	0.34	無
獨立董事	蔡詩銓	-	-	-	-	125	125	21	21	0.35	-	-	-	-	-	-	0.35	無
獨立董事	施文彬	-	-	-	-	125	125	21	21	0.35	-	-	-	-	-	-	0.35	無

註1：經104.3.30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董事酬勞。

註2：經104.3.30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紅利。

註3：最近年度實際支付結清舊制年資退休金1,950仟元；最近年度無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以每月薪資6%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退職退休金。

註4：本公司102年度個體財務報告稅後虧損，但103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已產生稅後淨利，且足以彌補累積虧損。

註5：董事未有持股不足或設質比率大於50%之情事。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J
低於2,000,000元	黃彥賢、蔡詩銓、施文彬、林樂堯、林樂賢	黃彥賢、蔡詩銓、施文彬、林樂堯、林樂賢	黃彥賢、蔡詩銓、施文彬、林樂堯、林樂賢	黃彥賢、蔡詩銓、施文彬、林樂堯、林樂賢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5人	5人	5人	5人

2. 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C 等三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之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之酬勞 (B)(註 1)		執行業務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監察人	胡慧茹	-	-	125	125	15	15	0.34	0.34	無
監察人	林明麗	-	-	125	125	12	12	0.33	0.33	無
監察人	晉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信夫	-	-	125	125	15	15	0.34	0.34	無

註 1：經 104.3.30 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監察人酬勞。-

註 2：本公司 10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稅後虧損，但 10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已產生稅後淨利，且足以彌補累積虧損。

註 3：監察人未有持股不足或設質比率大於 50% 之情事。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D
低於 2,000,000 元	晉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信夫)、胡慧茹、林明麗	晉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信夫)、胡慧茹、林明麗
2,000,000 元(含)~ 5,000,000 元(不含)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3 人	3 人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 (B) (註 1)		獎金及特 支費等等 (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A、B、C 及 D 等四項總 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取得員工認股 權憑證數額 (仟股)		取得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股數		有無取 得來自 子公司 以外之 轉投資 事業酬 金
		本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總經理	林樂賢	1,974	1,974	1,950	1,950	967	967	500	-	500	-	13.07	13.07	-	-	-	-	無

註 1：最近年度實際支付結清舊制年資退休金 1,950 仟元；最近年度無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以每月薪資 6% 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退職退休金。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E
低於 2,000,000 元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林樂賢	林樂賢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1 人	1 人

4.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林樂賢	-	1,700	1,700	4.12
	資材部協理	劉美惠				
	工程研發部協理	范若明				
	財務部協理	張淑真				
	業務部協理	張榮政				
	總經理室協理	朱家禾				
	總經理室協理	李健忠				
	總經理室協理	張曙馨				
	總經理室協理	劉江烈				
	總經理室協理	林碧卿				
	總經理室協理	胡富貴				
	總經理室特助	黃章				
	總經理室特助	王德義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			
	102年度		103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所有公司
董事及監察人	(0.26)%	(0.26)%	2.65%	2.65%
總經理、副總經理及董事兼任員工報酬	(6.88)%	(6.88)%	20.07%	20.07%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彌補已往年度虧損外，次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視需要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再就其餘額先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之董事監察人酬勞及不低於百分之三之員工紅利後，其餘額盈餘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派之。本公司正值產業成長階段，基於公司營運之需要暨股東權益最大化之考量，股利分派採取剩餘股利政策，依據本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並綜合考量獲利狀況、財務結構及對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等因素，由董事會擬具適當之股利分派方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股利發放原則採現金股利 20%-100%，股票股利 0%-80%，以能適應公司營運及成長需要並兼顧股利平衡及股東權益為原則。

(2)依本公司章程規定董事監察人得按月支領車馬費，其數額按授權董事會依同業通常水準決定之。又本公司股東或董事充任董事長、經理人或職工者概視同一般之職工支領薪資。

(3)董事會訂定董監報酬及酬勞發放金額及分配方式如下：

對 象	固定車馬費	董監酬勞
全體董監 (含獨立董監)	每次參仟元整	董事及監察人各為一個基點。董監事個人基點除以參與分配之全體董監總基點，再乘以經股東會通過之該年度董監酬勞總金額。

(4)相關酬金皆依對公司貢獻程度暨參考同業水準等要素訂定之，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呈正相關，並依據法令規定於年報中揭露給付金額，未來風險應屬有限。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5 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列)席率 (%) (B/A)(註 2)	備 註
董事長	林樂堯	4	1	80	102.6.24 連任
董事	林樂賢	5		100	102.6.24 連任
董事	黃彥賢	5		100	102.6.24 連任
獨立董事	蔡蒔銓	5		100	102.6.24 連任
獨立董事	施文彬	5		100	102.6.24 連任
監察人	胡慧茹	5		100	102.6.24 連任
監察人	林明麗	4		80	102.6.24 連任
監察人	晉元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信夫	5		100	102.6.24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 (一)103.03.18 董事會討論本公司擬結清員工舊制年資案，除董事林樂賢先生利益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未表示異議，同意照案通過。
 - (二)103.12.24 董事會討論 103 年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員工年終獎金案，除董事林樂賢先生利益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均同意通過。
 - (三)103.12.24 董事會討論調整訂定總經理酬勞案，除董事林樂賢先生利益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均同意通過。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無。

(二)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5 次(A)，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B)	實際列席率 (%) (B/A)(註)	備 註
監察人	胡慧茹	5	100	102.6.24 連任
監察人	林明麗	4	80	102.6.24 連任
監察人	晉元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信夫	5	100	102.6.24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積極參與董事會，並列席股東會。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積極參與董事會，並審閱公司財報，隨時就有關事項直接與相關人員溝通。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已揭露於本公司網站中。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1.本公司已設置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股務等單位，由專人處理股東建議，或處理糾紛等問題。 2.本公司隨時掌握董事、經理人及持股10%以上之大股東持股情形，並依規定按時申報主要股東及內部人之持股。 3.本公司與各關係人之財務業務均各自獨立，依內部控制制度運作。本公司已訂定「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交易作業辦法」，以明確與關係企業間之人員、資產及財務之管理作業。 4.本公司已訂定「防範內線交易管理程序」，以防範內線交易之發生。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1.本公司董事均在各領域有不同專長，對協助公司發展與營運有一定幫助。 2.本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外，其餘公司治理運作均由各部門依其職掌負責。目前尚未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未來將視需要評估設置。 3.本公司定期檢討董事會效能，逐期提高公司治理程度。目前尚未訂定正式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未來將視需要評估設置。 4.本公司已依規定每年定期評估會計師獨立性，並取具會計師獨立性聲明。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四、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1.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相關聯繫資訊均依規定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同時在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公告財務及股務相關資訊，以建立與投資人良好之溝通管道。 2.目前各項資訊均公告於公司網站各區，預計於民國104年底完成利害關係人專區設置。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代辦本公司各項股務事宜。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六、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1.本公司依法公告申報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事項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同步於公司網站上揭露相關資訊。 2.本公司設有專責人員負責公司各項資訊之蒐集及發布，且已依據規定設置並報備發言人相關資料，公告法人說明會相關內容及資訊。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七、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1.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透過員工選舉產生之福利委員會運作，辦理各項福利事項，並依勞基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辦理。本公司有關勞資關係之一切規定措施，均依相關法令，實施情形良好，任何有關勞資關係之新增或修訂措施，均經勞資雙方充分協議溝通後才定案，以達勞資雙贏局面。 2.投資者關係：本公司每年依據公司法及相關法令召集股東會，亦給予股東充分發問及提案之機會，並設有發言人制度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事項。本公司亦依據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相關資訊公告申報事宜，及時提供各項可能影響投資人決策之資訊。 3.供應商關係：注重採購價格之合理性，本公司採購人員經與多家供應商詢價、比價、議價後，就單價、規格、付款條件、交期、產品及服務品質或其他資料等充分比較後決定之；本公司並與供應商建立長期緊密關係、協同合作、互信互利、共同追求永續雙贏成長。 4.利害關係人權利：本公司與往來銀行、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均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並尊重及維護其應有合法權益，並設有發言人制度以回答投資人問題，以期提供投資人及利害關係人高透明的財務業務資訊。 5.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均已依規定參加進修課程，且本公司未來將不定期為董事及監察人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安排適當之進修課程。 6.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除依法制訂有內控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定時及不定時查核執行情形外，另投保相關保險如財產險以規避風險。 7.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為客戶全方位之服務及保障，本公司針對客戶抱怨均即時與客戶進行充分溝通，瞭解客戶需求，以促進公司與客戶間之互動效果，並不定期於公司內部會議中檢討改進。 8.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	
八、公司是否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若有，請敘明其董事會意見、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		v	本公司並未委託專業機構出具公司治理評鑑報告，但每年會自行評估公司治理遵循狀況，以逐期改進公司治理運作。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 數	備註 (註3)
		商務、法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 相關之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 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 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 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法 務、財務、會計 或公司業務所需 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 董事	蔡蒔銓	✓	✓	✓	✓	✓	✓	✓	✓	✓	✓	✓	-	102.8.13 連任
獨立 董事	施文彬	✓		✓	✓	✓	✓	✓	✓	✓	✓	✓	-	102.8.13 連任
董事	黃彥賢			✓	✓		✓	✓	✓	✓	✓	✓	-	註3； 102.6.24 卸任
其他	王德義			✓	✓	✓	✓	✓	✓	✓	✓	✓		102.8.13 就任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8)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3：其身分別係為董事，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02年8月13日至105年6月23日【同本屆董事任期截止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蔡蒔銓	2		100	102.8.13 連任
委員	施文彬	2		100	102.8.13 連任
委員	黃彥賢	1		100	102.6.24 卸任
委員	王德義	1		100	102.8.13 就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二)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三)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四)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v		1.公司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 2.本公司透過各項會議持續宣導企業經營理念與社會責任義務，並由專業教育機構提供教育訓練。 3.公司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職單位為管理部，目前仍持續致力企業社會責任之推行。 4.本公司訂有人員增補進用、績效獎金及員工獎懲等辦法明確規範薪酬及獎懲標準，且分享公司利潤，讓同仁薪資與公司營運共同成長，符合企業社會責任。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二)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三)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v		1.本公司係依相關法令執行環境保護，善盡環保公民之責任。本公司珍惜資源，響應節能減碳觀念，並推動配合歐盟環保標準RoHS，降低有害物質使用，生產綠色產品。 2.本公司因在台灣地區未有設置生產單位，惟仍依公司所在地之主管機關環保規範辦理各項相關公共事務。 3.本公司管理部已公告宣導各項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措施。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二)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四)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五)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六)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七)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八)公司與供應商來往，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九)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v		1.本公司符合勞基法等勞工相關法令規定，依據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已訂定「工作規則」。本公司係依照「性別工作平等法」、「性騷擾防治法」等法令維護良好之工作環境，藉以保障員工之工作權利。 2.本公司設有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積極了解並合理滿足同仁需求。 3.本公司制定相關工作規則，並定期舉辦消防、工安檢查，以確保工作環境安全。本公司一向重視員工職業安全衛生之管理，設有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單位，並由各部門主管隨時注意以控制職業安全衛生風險及改善績效。 4.本公司定期於會議中布達公司經營方針與營運動向，並了解同仁對公司政策的認同與理解程度，以利同仁與公司一同成長。 5.本公司管理部針對同仁職涯訂有完整的培訓計畫，務求同仁能在既有單位上執行工作，同時進修取得升遷時必要之技能。 6.本公司與客戶訂有相關契約，並提供客戶對產品與服務有效之申訴管道。本公司為了努力達成「顧客滿意」的目標，除致力提供客戶高品質之產品外，且重視並立即處理客訴並提供顧客完整產品資訊服務。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7.本公司依據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規範制定相關管理辦法以維護客戶權益。 8.本公司重視環境與社會之保護，選擇重視誠信之廠商，並定期及不定期評估供應商。 9.本公司所有供應商均應遵守本公司之政策，達到公司與供應商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的目的。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v		本公司於年報及公開說明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訂有企業社會責任守則，惟本公司均以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之精神執行相關業務。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三)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v		1.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且公司對外訂定各項合約時，均本著誠信互惠的原則，議定合理的合約內容，並積極履行合約承諾事項。 2.本公司隨時宣導誠信行為的重要性，若員工發生有不誠信行為時，會視情節及影響的重大性，予以告誡或依據員工獎懲管理辦法予以懲戒。 3.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1.本公司與客戶或供應商視需要於商業契約中明訂「廉潔承諾」等誠信行為條款。 2.本公司管理部為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兼職單位。 3.本公司新進員工簽有誠信保密暨智慧財產約定書，以確保以誠信執行公司業務。本公司不定期宣導，使員工充分瞭解公司誠信經營之決心、政策、防範方案及違反不誠信行為之後果。 4.本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各單位主管均有責任督導所屬員工依規定運作，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查核相關情形。 5.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內建誠信經營於企業文化中，並不時於各會議中宣導，以求落實。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1.公司內外部人員若發現有違反誠信經營規定，可以電子郵件或電話向公司檢舉或申訴，公司會依相關規定予以獎懲。 2.本公司已經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3.本公司檢舉流程中保密檢舉人，並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已架設網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並於年報及公開說明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誠信經營相關資訊。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其運作及內容皆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應揭露其查詢方式：本公司之公司網站已揭露所訂定之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內容資訊。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無。

(九)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第61頁。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形。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重要決議：請參閱第62頁。

2.董事會重要決議：

會議日期	董事會之重大決議事項	備註
103.3.18	1.本公司 102 年度各項決算表冊 2.本公司 10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3.討論本公司 102 年度虧損撥補案 4.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5.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6.修訂「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案 7.召開股東常會案 8.討論本公司擬結清員工舊制年資	註二 註一 註二 註二 註二 註二 註一 註三
103.08.14	1.購買董監事責任保險案 2. QAIN TWUN ENTERPRISE LTD 向永豐銀行申請短期綜合貸款額度，擬徵提本公司擔任保證人 3.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向永豐銀行申請大陸直接授信貸款，擬徵提本公司擔任保證人 4.申請永豐銀行短期融資合約額度案 5.擬補聘請薪資報酬委員一席案	註一 註一 註一 註一 註一
103.11.11	1.申請台灣中小企業銀行綜合週轉金貸款額案 2.修訂「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守則」 3.修訂「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4.修訂「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道德行為準則」	註一 註一 註一 註一
103.12.24	1.本公司 104 年度稽核計畫 2.本公司 104 年度營運計畫及預算 3.本公司擬訂定 101 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本期換發普通股之增資基準日案 4.103 年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員工年終獎金案 5.調整訂定總經理酬勞案 6.修訂「關係人交易管理作業辦法」案 7.修訂內部控制制度	註一 註一 註一 註三 註三 註一 註一
104.03.30	1.本公司 103 年度決算表冊案 2.本公司 10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3.討論本公司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 4.討論對茂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資案 5.擬決議解除經理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6.擬決議解除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7.修訂「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案 8.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9.擬召開本公司 104 年股東會暨股東提案期間及處所相關事宜	註二 註一 註二 註一 註三 註四 註二 註二 註一
104.05.12	1.擬決議解除經理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註一

註一：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註二：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請本年度股東常會提請承認或討論。

註三：除相關董事利益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未表示異議，同意照案通過。

註四：除相關董事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並提請本年度股東常會提請承認、討論或選舉。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

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此情形。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

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 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敬人	李東峰	103 年度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額級距 \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1	低於 2,000 仟元			
2	2,000 仟元(含)~4,000 仟元	2,400	619	3,019
3	4,000 仟元(含)~6,000 仟元			
4	6,000 仟元(含)~8,000 仟元			
5	8,000 仟元(含)~10,000 仟元			
6	10,000 仟元(含)以上			

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 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2)	小 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敬人	2,400	-	-	-	619	3,019	103 年度	移轉訂價報告 250、稅務行政救濟 200、代墊差旅費等 169
	李東峰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此情形。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無此情形。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此情形。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會計師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此情形。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3 年度		104 年度截至 4 月 25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及 10%以上股東	林樂堯	-	-	-	-
董事/總經理	林樂賢	120,000	-	-	-
董事	黃彥賢	(49,000)	-	-	-
獨立董事	蔡蒔銓	-	-	-	-
獨立董事	施文彬	-	-	-	-
監察人	林明麗	-	-	-	-
監察人	胡慧茹	-	-	-	-
監察人	晉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信夫	(10,000)	-	-	-
協理	劉美惠	120,000	-	-	-
協理	范若明	120,000	-	-	-
協理兼財會主管	張淑真	120,000	-	-	-
協理(註 2)	張榮政	-	-	-	-
協理(註 1)	朱家禾	-	-	-	-
協理(註 1)	李健忠	-	-	-	-
協理(註 1)	張曙馨	-	-	-	-
協理(註 1)	劉江烈	-	-	-	-
協理(註 1)	林碧卿	-	-	-	-
協理(註 2)	胡富貴	-	-	-	-
特助(註 1)	黃章	-	-	-	-
特助(註 2)	王德義	-	-	-	-
10%以上股東	樂美投資(股)公司	-	-	-	-

註1：持有股數增(減)數自就任日104.01.08起開始計算。

註2：持有股數增(減)數自就任日104.03.02起開始計算。

(二)股權移轉資訊：無。

(三)股權質押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4 年 4 月 25 日 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	股數	持股比例 %	股數	持股比例 %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林樂堯	9,707,037	14.58	5,709,828	8.58	-	-	劉美惠 劉美月 樂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美詩樂股份有限公司	配偶 二親等 樂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內親屬 美詩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內親屬	
樂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076,001	12.13	-	-	-	-	林樂堯 劉美惠 美詩樂股份有限公司	樂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內親屬 樂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內親屬 樂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為其董事長之二親等內親屬	
劉美惠	5,709,828	8.58	9,707,037	14.58	-	-	林樂堯 劉美月 美詩樂股份有限公司 樂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配偶 二親等 美詩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內親屬 樂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內親屬	
美詩樂股份有限公司	3,621,873	5.44	-	-	-	-	林樂堯 劉美惠 樂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美詩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內親屬 美詩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內親屬 美詩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為其董事長之二親等內親屬	
朝陽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045,000	4.57	-	-	-	-	-	-	
劉美月	2,296,220	3.45	-	-	-	-	林樂堯 劉美惠	二親等 二親等	
晉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48,154	2.78	-	-	-	-	宏友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晉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為宏友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張維德	936,192	1.41	74,461	0.11	-	-	-	-	
簡麗華	733,000	1.10	670,000	1.01	-	-	-	-	
宏友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48,943	0.97	-	-	-	-	晉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晉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為宏友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3年12月31日 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26,316	100	-	-	26,316	100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	-	125	100	125	100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	-	-	100	-	100
昆山前瑞電子有限公司	-	-	-	100	-	10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本

單位：仟股／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核准日期及文號)
77.05	10	100	1,000	100	1,000	現金設立 1,000 仟元	無	-
84.08	10	1,500	15,000	1,500	15,000	現金增資 14,000 仟元	無	-
86.12	10	5,000	50,000	5,000	50,000	現金增資 35,000 仟元	無	-
87.11	10	10,000	100,000	10,000	100,000	現金增資 50,000 仟元	無	-
89.10	10	30,000	300,000	19,000	190,000	現金增資 90,000 仟元	無	-
92.04	16.25	50,000	500,000	35,000	350,000	現金增資 160,000 仟元	無	-
93.09	10	50,000	500,000	39,375	393,750	盈餘轉增資 40,250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3,500 仟元	無	93.07.23 金管證一字 第 0930129286 號
94.12	10	50,000	500,000	40,469	404,688	盈餘轉增資 9,844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1,094 仟元	無	94.12.23 金管證一字 第 0940158684 號
95.10	10	50,000	500,000	43,067	430,670	盈餘轉增資 21,044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4,938 仟元	無	95.10.03 金管證一字 第 0950146039 號
96.09	10	50,000	500,000	45,540	455,400	盈餘轉增資 22,395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2,335 仟元	無	96.09.19 金管證一字 第 0960051886 號
97.02	35.6	50,000	500,000	48,540	485,400	現金增資 30,000 仟元	無	96.11.14 金管證一字 第 0960064389 號
97.09	10	70,000	700,000	50,373	503,734	盈餘轉增資 14,562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3,772 仟元	無	97.09.04 金管證一字 第 0970045054 號
98.07	15	70,000	700,000	52,373	523,734	現金增資 20,000 仟元	無	98.05.05 金管證一字 第 0980018704 號
98.10	24.54	70,000	700,000	52,673	526,734	員工紅利轉增資 3,000 仟元	無	98.09.10 金管證發字 第 0980047560 號
99.07	28	70,000	700,000	57,473	574,734	現金增資 48,000 仟元	無	99.06.04 金管證發字 第 0990029068 號
99.09	10	70,000	700,000	60,000	600,000	盈餘轉增資 25,266 仟元	無	99.08.12 金管證發字 第 0990042539 號
99.12	25	70,000	700,000	65,626	656,260	現金增資 56,260 仟元	無	99.12.07 金管證發字 第 0990067890 號
100.06	-	100,000	1,000,000	65,626	656,260	-	-	修章增加核定股本
103.12	12.75	100,000	1,000,000	66,586	665,860	員工行使認股權增資 9,600 仟元	無	100.9.7 金管證發字 第 1000041550 號

2.股份種類

股份 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上市)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66,586,000 股	33,414,000 股	100,000,000 股	-

(二)股東結構

基準日：104年4月25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人數	-	-	11	3,226	15	3,252
持有股數	-	-	17,323,971	48,713,799	548,230	66,586,000
持股比例	-	-	26.02%	73.16%	0.82%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普通股

基準日：104年4月25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有比例 %
1 至 999	193	27,195	0.04%
1,000 至 5,000	2,184	4,913,171	7.38%
5,001 至 10,000	404	3,447,859	5.18%
10,001 至 15,000	110	1,475,188	2.21%
15,001 至 20,000	109	2,083,495	3.13%
20,001 至 30,000	80	2,088,872	3.13%
30,001 至 50,000	86	3,450,447	5.18%
50,001 至 100,000	41	3,123,304	4.69%
100,001 至 200,000	13	1,967,772	2.95%
200,001 至 400,000	15	4,106,377	6.17%
400,001 至 600,000	7	3,280,072	4.93%
600,001 至 800,000	2	1,381,943	2.08%
800,001 至 1,000,000	1	936,192	1.41%
1,000,001 以上	7	34,304,113	51.52%
合計	3,252	66,586,000	100.00%

2.特別股：無。

(四)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基準日：104年4月25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林樂堯		9,707,037	14.58
樂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076,001	12.13
劉美惠		5,709,828	8.58
美詩樂股份有限公司		3,621,873	5.44
朝陽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045,000	4.57
劉美月		2,296,220	3.45
晉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48,154	2.78
張維德		936,192	1.41
簡麗華		733,000	1.10
宏友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48,943	0.97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年 度	102 年	103 年	當年度截至 104 年 3 月 31 日
每股市價 (註 1)	調 整 前	最高		16.30	29.40	28.20
		最低		9.76	13.30	23.30
		平均【成交均價】		13.29	22.95	25.98
		平均【收盤價】		12.05	18.37	25.13
	調 整 後	最高		16.30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最低		9.76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平均【成交均價】		13.29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平均【收盤價】		12.05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每股淨值 (註 1)	分 配 前		21.42	22.88	22.63	
	分 配 後		21.42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65,626 仟股	66,204 仟股	66,586 仟股	
	每股盈餘(註 2)	調整前	(0.84)	0.63	(0.02)	
		調整後	(0.84)	0.63	(0.02)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註 1)	調整前	-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調整後	-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資本公積配股	-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累積未付股利(註 3)		-	-	-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註 4)		(14.35)	29.16	(1,256.5)
本利比(註 5)		-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6)		-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2：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3：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4：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5：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6：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依法完納稅捐。
- (2)彌補歷年累積虧損。
- (3)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視需要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4)董監事酬金依扣除一至三款後餘額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
- (5)員工紅利依扣除一至三款後餘額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三；另員工分配股票紅利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員工，相關辦法授權董事會制定之。

其餘額盈餘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正值產業成長階段，基於公司營運之需要暨股東權益最大化之考量，股利分派採取剩餘股利政策，依據本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並綜合考量獲利狀況，財務結構及對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等因素，由董事會擬具適當之股利分派方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股利發放原則採現金股利 20%-100%，股票股利 0%-80%，以能因應公司營運及成長需要並兼顧股利平衡及股東權益為原則。

2.執行狀況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尚未經股東會通過之 103 年度盈餘分配如下表所示：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214,369,269
本年度稅後淨利	41,244,610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4,124,461)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251,489,418
減：分配項目：	
股東現金股利	(33,293,000)
期末未分配盈餘	218,196,418
附註： 配發員工紅利 5,000,000 元 配發董事監察人酬勞 1,000,000 元	

(七)本公司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103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且本次股東會並無擬議之無償配股，故無相關營業績效、每股盈餘等擬制性資料。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次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金，再就其餘額先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之董監事酬勞及不低於百分之三員工紅利後，其餘額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派之。另員工分派股票紅利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員工，相關辦法授權董事會制定之。
2.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本公司 103 年度估列應付員工現金紅利 5,000 仟元及董監酬勞 1,000 仟元。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
3.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有關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虧損撥補/盈餘分配議案如下：
 - (1) 本公司 103 年度估列應付員工現金紅利 5,000 仟元及董監酬勞 1,000 仟元。【其與認列費用之 103 年度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 (2) 本次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占本期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次未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
 - (3) 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0.63 元。

- 4.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本公司 102 年度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資訊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數	原董事會決議配發數
一、配發情形		
1.員工股票紅利		
(1)股數	-	-
(2)金額	-	-
2.估 102/12/31 流動 在外股數之比例		
(1)員工現金紅利	-	-
(2)董監事酬勞	-	-

(1)103 年 6 月 30 日股東會決議不配發員工現金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 102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並無差異。

(2)上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已認列為 102 年度費用，其金額設算對每股盈餘影響為 0 元。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票情形：無此情形。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理情形：

(一)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104 年 4 月 25 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第 1 次員工認股權憑證-非屬私募
申報生效日期	100.9.7
發行(辦理)日期	101.3.21
發行單位數	3,000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4.57%
認股存續期間	6 年(101.3.21~107.3.20)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累計	屆滿 2 年：40%； 屆滿 3 年：70%； 屆滿 4 年：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仟股)	960
已執行認股金額(仟元)	12,240
未執行認股數量(仟股)	2,040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12.75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3.06%
對股東權益影響	對原有普通股股東股權稀釋無重大影響

(二)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單位：仟股 104 年 4 月 25 日

	職稱 (註 1)	姓 名	取 得 認 股 數 量 (仟 股)	取 得 認 股 數 量 占 已 發 行 股 份 總 數 比 率	已執行(註 2)				未執行(註 2)			
					認 股 數 量 (仟 股)	認 股 價 格 (元)	認 股 金 額 (仟 元)	認 股 數 量 占 已 發 行 股 份 總 數 比 率	認 股 數 量 (仟 股)	認 股 價 格 (元)	認 股 金 額 (仟 元)	認 股 數 量 占 已 發 行 股 份 總 數 比 率
經 理 人	總經理	林樂賢	2,050	3.08%	720	12.75	9,180	1.08%	1,330	12.75	16,958	2.00%
	副總經理	王建華(已離職)										
	協理	劉美惠										
	協理	范若明										
	協理	張淑真										
	協理	林碧卿										
	協理	胡富貴										
	協理	李健忠										
員 工	員工	周文耀(已離職)	950	1.43%	240	12.75	3,060	0.36%	710	12.75	9,052	1.07%
	員工	石捷宏										
	員工	曾祥麟										
	員工	廖博豪										
	員工	吳健興(已離職)										
	員工	賴文利										

(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各種五金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 (2)模具及其零件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 (3)前各項產品及材料之進出口買賣業務。
- (4)工業用塑膠製品製造業。
- (5)機械設備製造業。
- (6)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7)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目前主要產品及其營業比重(合併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業務內容	102 年度		103 年度	
	金額	%	金額	%
連接器類	722,275	58	817,907	61
化學輔料類	182,931	15	149,336	11
記憶卡類	142,104	11	243,635	18
其他	205,064	16	119,192	10
合 計	1,252,374	100	1,330,070	100

3.本公司目前銷售之產品及提供之服務

- (1)端子。
- (2)塑膠零件。
- (3)連接器。
- (4)讀卡機。
- (5)電子零件。
- (6)化學輔料。

4.計劃開發之新產品及服務

- (1)智慧住宅設備及安裝工程。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連接器泛指所有用在電子訊號與電源上之連接元件及其附屬配件，主要功能為提供一可分離介面，用來連接電子系統內部的兩個子系統，使其能順利的傳輸訊號或電力。亦即視為所有訊號之間的橋樑，可用於元件之間的連接，其品質會影響訊號傳輸的可靠度，進而影響整個電子機器的運作品質。

連接器之下游市場應用範圍相當廣泛，包括晶片與元件連接、PCB 板對板連接、主機與 I/O 連接、對外電源及外部訊號的連接等皆必須使用連接器，因此目前主要應用在個人電腦及其週邊產品、通訊產品、汽車、消費性電子產品等。

A.全球連接器產業現況

連接器從二次大戰後開始發展，原先係美國空軍為使機組零件之抽換與安裝更具效率而設計，目前應用領域已延伸至包括 IT 產業、汽車與運輸業、通訊數據應用、工業、軍事航太業、消費性電子、醫療、儀器設備等產業。

全球連接器市場受終端消費需求縮減、缺工缺料、歐洲主權債信因素干擾，但並未影響整體產業穩健成長之趨勢，且隨著智慧型手機、LED TV、電子書、平板電

腦等新興應用相繼問世，預計連接器產值可望重新步入成長趨勢。

整體連接器產業就各區域之生產規模而言，主要係以北美、歐洲以及日本等市場所佔規模相對較重，其中北美市場在連接器市場起步較早且主要應用於軍事、工業等用途。縱然隨著連接器加速應用於各類電子產品且資通訊產業景氣帶動影響進而有助於歐洲、日本等連接器產業同步成長，甚至由於新興市場經濟環境明顯改善也進而提高對於各類產品之需求；但由於連接器廠商為鞏固市場版圖仍持續展開購併活動並藉以提高經濟規模效益，同時隨著各類產品委外代工熱潮影響之下，更加速連接器廠商海外延伸觸角並增設生產據點藉以降低生產作業成本，同時也提高技術製程並研發新穎規格以符合客戶需求與下游終端產品應用的創新趨勢，故國際連接器廠商之間仍存有大者恆大的發展趨勢。中小型廠商則多聚焦於特定利基市場，且由於不同應用產品對於訊號傳輸之要求不同，故中小型廠商營運情形則取決於個別應用市場之供需變動趨勢。

B.我國連接器產業現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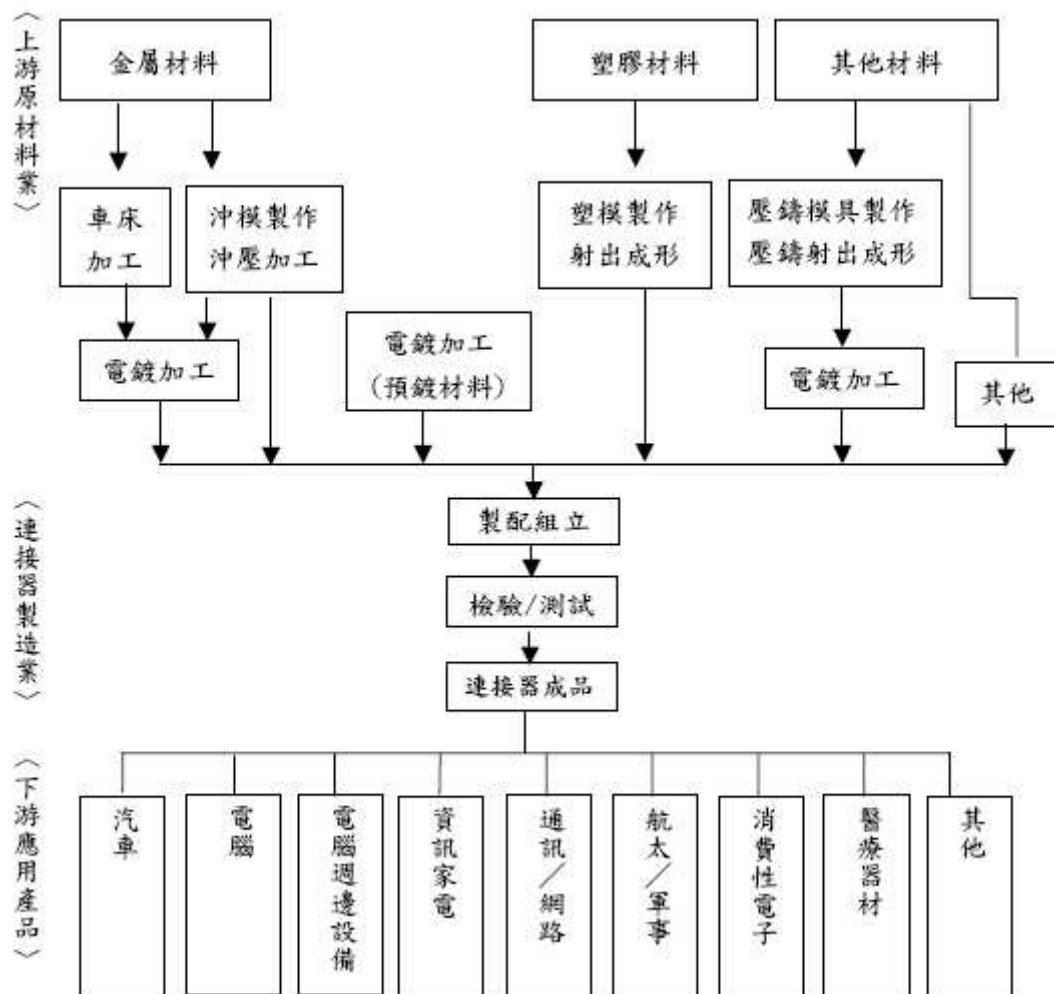
連接器之下游市場應用涵蓋資通訊、消費性電子產品、工業、汽車、軍事等產業。而我國電子連接器廠商之下游市場應用，係以資訊產品為最大宗。顯示我國電子連接器之下游市場應用分布有別於全球電子連接器廠商以汽車為重，我國反而是以資訊產品為重，亦由於我國在該領域經營情勢取得競爭優勢，故使得我國本產業廠商在上下游供應鏈關係之下產生差異化的經營環境態勢。

由於我國連接器產業廠商在中國生產比重甚高，自年節之後人力回流情況不如預期因而出現缺工現象，縱然中國沿海各省份上調最低基本工資，但年節後返工率於短時間內難有效提振，對於生產線以及供貨速度也造成直接的影響，銜接的產能尚未能完全滿足下游客戶的需求，因此影響本產業產值成長幅度。為因應新款產品與應用釋出將對於上游零組件採購需求，再者基於我國廠商拓展業務以及擴大生產供應鏈的腳步並未停歇，且為避免受到下游 NB 客戶面臨歐洲債信危機擴大影響因而下調其出貨量目標所拖累，因此在非 NB 領域的佈局甚為積極，也成為本產業廠商在產品結構調整的發展方向。

美國與日本廠商仍維持其在連接器供應上的傳統地位，至於中國大陸廠商則已成為全球第一大連接器供應者；多年來，各國廠商普遍在大陸設廠，將製造設備、品保系統、模具技術等逐漸轉移至位於中國的生產基地，造就了大陸廠商在國際市場上不容小覷的競爭實力。然而，面對國際原物料與大陸工資齊漲、消費性電子產業對價格高度敏感、以及來自於大陸連接器廠的競爭壓力，使得台灣廠商無不積極尋求進入其他應用領域的機會。關於台灣連接器產業之未來發展方向；據台灣連接器協會之統計研究指出：由於 I/O 連接器與卡類連接器的整合，各主要廠商預期 PC 及 NB 用之連接器佔總產值之比重將會下滑；而通訊類及醫療類之連接器產品比重則將會快速提升。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連接器產品之結構主係由端子及塑膠外殼二部分組裝而成，上游原材料主要包括金屬材料、塑膠材料及電鍍材料三大部分，中游主要係連接器製造業，主要包括金屬材料之沖模加工與電鍍，以及塑膠材料之塑模射出成型，然後再將各元件組裝並檢驗測試後成為連接器成品。下游主要為各連接器成品之應用產品，連接器成品依規格不同可使用於多種產品，其中以電腦及其週邊備、通訊/網路產品、消費性電子產品等產品為大宗。本公司所屬產業上、中、下游架構圖列示如下：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 (1) 策略聯盟為未來趨勢：因模具設計人員不易招募，且養成時間長，國內連接器廠商多數有其專注領域，彼此業務方面競爭情況並不嚴重，但相對在原有領域市佔率達一定規模後，營運欲再有明顯突破，亦相對不易。為尋求成長，策略聯盟及併購持續發生。面對資金及資源充裕的鴻海與系統廠商競爭，中小型連接器廠商為健全產品線及考量其長遠發展，未來彼此間合併之可能性將提高。
- (2) 全球連接器業者持續增加大陸投資計畫，台灣連接器產業成本優勢逐漸喪失：國際大廠在不堪成本壓力下，逐步釋出代工訂單，而目前台灣連接器業者較中國業者具技術優勢，較韓國具成本優勢，所以短期內台灣廠商仍會是國際大廠首要代工夥伴。全球連接器業者往中國大陸設廠取得低生產成本已成市場趨勢，但因外國企業在近年才逐漸赴中國大陸取得其優勢，表示其仍有許多發展空間，而台灣連接器業者已將九成生產力移往中國大陸，成本優勢已逐漸喪失，台灣業者需提早作出相關因應。
- (3) 台灣已掌握一般性的競爭優勢，但特殊性競爭優勢仍待加強：在全球連接器市場中，美國廠商主導整個市場的走向，包括技術能力、產品品質、服務能力等，擁有強大之競爭優勢。日本的技術水準及產品品質皆佳，研發能力亦為全球指標，但其產品價格高，因而喪失不少競爭力。台灣雖然已掌握一般性的競爭優勢，但特殊性競爭優勢仍待加強。
- (4) 市場競爭衝突升高：早期連接器業發展方向可以說是壁壘分明，但連接器產業在「市場全球化」及「產品成熟期」趨勢下，業者已開始在重覆的領域競相分食。雖然日

本業者占有高階市場，但以 FPC 及 Board to Board 連接器為首的技術發展已有限，故回頭提供中低階產品來滿足客戶需求，美國業者在電子產品低價下亦開始出現打價格戰的趨勢，威脅著台灣業者主攻市場。而台灣業者為求生存，亦跨出微利的電腦應用市場，積極往網通、消費性或其它中高階產品發展，逐漸也以 Total Solution 為導向，雖然台灣連接器業者於全球電腦應用連接器具相當地位，但由於中高階產品良率仍有待加強，如高階 FPC 及 Board to Board 連接器多仰賴美日產品，多數仍無法有效提供完整服務。然近年來台灣業者技術明顯提升，未來亦將迅速侵蝕美國業者的市場。在市場步入成熟期，業者已開始在重覆領域競相分食下，量產能力、良率控制、全球就地供貨、完整解決方案都將是決定適者生存的主要條件。

- (5)汽車連接器為下一波注目焦點：國內連接器產業產品發展方向，以電腦及週邊應用所佔比重為大宗，惟近年來受到全球經濟環境情勢變遷、低價 NB 快速崛起，單位產品所需連接器裝載數量隨之減少，另由於產品價格較低，獲利空間遭受壓縮。在 NB 及其週邊連接器未來成長空間有限之下，國內廠商亦開始將目標轉往其他用途連接器，其中又以汽車用電子連接器受到市場重視，係由於該市場應用領域原以美廠居重，且取得認證時間相對較長使其進入門檻相對較高，但正因如此，倘若打入客戶供應鏈將對於未來營運有相當大的助益，因此我國部份廠商亦有持續朝向汽車市場耕耘的趨勢。
- (6)細腳距、低背化、高頻化：連接器種類繁多，產品亦不斷推陳出新，但歸納連接器技術發展方向可分為兩大主軸，一為朝向細腳距及低背化發展，另一則是朝高頻連接器開發，在市場上高傳輸速率要求、輕薄短小連接器細密結構需求下，可能造成匹配阻抗、串音雜訊、傳遞延遲、訊號衰減、偏移、電池波干擾等高頻問題，高頻化亦成為連接器業發展重點。

應用技術 [◎]	技術內容 [◎]
細腳距(Fine Pitch) [◎]	係指端子與端子間的距離，以 mm 做為計算單位 [◎]
低背化(Low Profile) [◎]	係指產品的高度，以 mm 做為計算單位 [◎]
高頻化(High Frequency) [◎]	係指產品接受訊號的頻率，以 Mhz 做為計算單位 [◎]

資料來源：工研院 IEK(2007/04)

4.產品之競爭情形

本公司產品策略之目標客戶分布於電子、電腦、通訊等 3C 數位消費電子、資訊家電，具備從產品設計、自動化機具開發組裝、模具設計組裝工程之能力，同時於核心產品，採製造一貫化生產方式。

綜觀 20 年來連接器產業的版圖變化，大廠市佔率持續攀升，亦代表了小廠生存環境遭到壓縮，雖然中小企業為主的台灣廠商在經營上持續面臨許多困難，目前國際大廠在不堪成本壓力逐漸釋出代工訂單，在短期內我國較中國業者具技術優勢，較韓國具成本優勢，所以在短期內我國仍會是國際大廠的首要代工伙伴，但長期下全球連接器業者亦在中國大陸設廠取得低生產成本優勢，我國業者逐漸失去低成本優勢，我國業者需提早作出相關因應，除了朝利基市場發展外，策略聯盟為未來發展趨勢，以向規模經濟與國際大廠抗衡。

(三)技術與研發概況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次/數值/年度	103 年	104 年第 1 季
研究發展費用	26,182	4,810
佔營業額	1.97%	2.14%

2.最近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產 品 名 稱	說 明
MICRO SD	以 insert molding 方式降低產品高度並減化組裝人力
HDMI D TYPE	產品以模組化方式減化組裝人力
USB 3.0	將 2.0 與 3.0 端子合併於同一組端子並以 insert molding 方式減化組裝人力
薄型 RJ	降低產品高度以符合 NB 產品輕薄化需求
薄型 USB 3.0	降低產品高度以符合 NB 產品輕薄化需求
MICRO USB 3.0	以 insert molding 方式減化組裝人力,穩定品質
DC Jack	中心 pin 由舊有車床制程改為鑄造方式降低成本
鉍鐵硼磁鐵	以精密的配方比例達到穩定的磁性
SD 4.0	以 insert molding 方式將所有焊接錫腳設置在同一邊,改善焊接空焊問題
MICRO SD 4.0	以 insert molding 方式將所有焊接錫腳設置在同一邊,改善焊接空焊問題
USB 無線裝置	利用自行設計的薄型 RJ 來實現無線裝置薄、小化。
SD molding 版本	利用 insert molding 減少組裝制程降低生產成本並降低模具開發費用
USB 大姆哥	利用 insert molding 減少組裝制程並縮減產品外觀尺寸
藍芽無線話筒	利用陶瓷喇叭特性來達到降低話筒厚度實現產品輕薄化
MICRO SD	取消舊有 CD pin 結構,將其與原訊號端子組合併,減少模具開發套數降低成本
WTOB 電池連接器	結構設計增加其強度,符合客戶要求之高破壞測試標準
MICRO SD 托盤式	獨特結構設計,降低組裝成本
MICRO SIM 托盤式	獨特結構設計,降低組裝成本
O T G 讀卡機	獨特結構設計,降低組裝成本
指紋辨識模組	特殊製程,降低成本
指紋隨身碟	特殊製程,降低成本
USB 3.1 TYPE C	簡化結構,降低成本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發展計畫

(1)行銷策略：

- A.發展產品線深度及廣度，深耕既有客戶群，加強市場開拓及客戶服務。
- B.建立品牌形象，提升品牌知名度。

(2)生產策略：

- A.建置自動化生產設備，發展高附加價值之產品，並藉以提昇產品設計能力、品質及效率。
- B.加強生產技術人員管理及訓練，以提高生產效率與產品良率。
- C.改善製程、降低生產線之不良率及損耗率，以期提高產品之良率。
- D.強化委外加工廠商之品質控管，降低進料之不良率。

(3)產品發展方向

- A.加強研發部門及模具高素質人才之延攬及訓練，以期提昇研發成效。
- B.以自動化、半自動化之組裝方式，提高組裝效能。
- C.開發代理及國際貿易業務。

(4)營運規模及財務配合

- A.調整最適營運規模及產品市佔率，持續深耕亞太市場，並開拓歐美市場。
- B.強化公司財務管理功能、增強風險控管。

2.長期發展計劃

(1)行銷策略：

- A.擴充海外行銷據點，建立整體行銷網路。
- B.尋求國際大廠訂單。

(2)生產政策：

- A.積極與廠商建立策略聯盟以擴大產品產能。
- B.持續增加自動化設備及技術投資，提昇品質與效率。

(3)產品發展方向：

- A.開發高頻化高速傳輸連接器。
- B.開發行動電話及無線通訊用連接器。
- C.開發非連接器類產品。

(4)營運規模及財務配合

- A.於海外設立新據點，配合營運之需求，掌握市場與技術發展趨勢。
- B.除以營運資金及銀行融資支應外，運用股票上市後多樣化之國內外籌措資金管道，建構最適之資本組合，以因應公司經營規模之擴增及營業額之成長。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合併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地區別		102 年度		103 年度	
		銷售淨額	%	銷售淨額	%
內銷(含台灣、大陸及港澳)		1,120,711	90	1,157,168	87
外銷	亞洲	9,600	1	8,188	1
	歐洲	14,752	1	40,326	3
	美洲	39,905	3	18,417	1
	澳洲	67,406	5	105,971	8
	小計	131,663	10	172,902	13
合 計		1,252,374	100	1,330,070	100

2.市場占有率

根據工研院 IEK 調查之資料，102 年台灣連接器產值為新台幣 1,503 億元，本公司 103 年合併之連接器營收為新台幣 8.2 億元，約佔 0.55%。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 (1)供給面：我國連接器產業在中國生產比重甚高，由於年節後恢復人工情況不若預期，出貨速度無法滿足客戶所需，然在多家廠商紛紛提高獎金及員工福利制度，先前人力缺口陸續回補，已逐步舒緩供貨吃緊之現象，未來在產線陸續恢復後，因應下游客戶拉貨需求，產值表現可望有所成長空間。
- (2)需求面：連接器產品種類繁多，應用範圍廣泛，其主要應用於資訊、通訊、電子、汽車、醫療及航太等領域，而本公司之產品主要應用於資訊、通訊、消費性電子等產品，是以該類產品之市場供需情況將直接影響上游連接器之供給。受惠於 Windows7 上市、行動寬頻普及、商用市場復甦、消費市場個人化、廠商力推新品等因素，在下游產品之快速成長下，將帶動連接器產業的需求。
- (3)未來成長性：展望未來我國電子連接器產業景氣表現，由於我國連接器主要下游市場應用仍以資通訊產品為重，約佔八成左右，因此藉此觀察近期資通訊市場發展概況來推估我國連接器產業景氣變動。雖全球經濟環境面臨歐洲債信危機衝擊增添不確定因素，但於終端銷售仍持續祭出價格優惠等誘因，使銷售表現相對亮眼，因此

NB 之出貨表現仍受市場關注與期待。雖全球 NB 出貨成長幅度預估尚維持樂觀態度，但整體仍受市場情勢而變動，下游廠商依據終端產品實際銷售之掌握，評估其存貨控制管理，近期台廠對於未來 NB 出貨量預估即有下調的壓力，甚至恐有旺季不旺之可能性，主要由於歐洲債信問題延燒，對消費者信心仍產生部分影響，縱使新舊產品汰換提高民眾換機意願，但消費時點仍因此有所延緩。而就我國連接器產業來說，考量部分訂單仍有重複下單的疑慮且墊高的庫存水位有待實際去化而定，因此後續下游廠商拉貨力道將更趨謹慎。雖未來整體表現轉趨保守，但因下游客戶加速新舊產品之汰換，且各類新款機種陸續推出，同時隨著應用面的逐步擴大，將有助於支撐連接器產品之出貨動能，再者我國連接器廠商亦持續進行產品結構調整並積極拓展其他客戶族群，預估未來連接器表現將維持成長之態勢。

4.競爭利基

- (1)行銷網路健全，客戶關係穩定：本公司積極拓展行銷網路，增加海外營運據點，致力開發國際市場客戶，在行銷網路健全、產品品質優良之基礎下，本公司已取得仁寶、英業達、緯創、廣達、華碩、Samsung、San Disk 等國際大廠認同，成功跨入筆記型電腦主要代工或自有品牌製造大廠之供應鏈，品質深獲肯定，使本公司業績長期穩定成長。
- (2)深耕連接器產業，具備研發技術及設備統合能力，創造公司之競爭優勢：本公司自成立迄今，致力於連接器之製造，因應電子產品輕、薄、短、小之發展趨勢，本公司在沖壓成型技術上積極朝向高速、高精密領域發展，研發部門近年來在產品研發及產製技術上亦有重大突破，產品品質已獲得國際大廠肯定並取得多項專利權；另因應客戶新應用需求，本公司研發部門配合其研究開發適用裝載之客製化產品，成為其供應鏈堅強之後盾，深化彼此合作關係；此外，為掌握產品品質及生產條件之穩定性，本公司研發活動延伸至精密模具及自動化組裝設備之設計、製程改善，以提升產出之效率及降低生產成本，創造公司之競爭優勢。
- (3)著重品質管制，確保產品品質：本公司對產品品質之要求十分嚴格，由原物料至半成品及製成品間作嚴謹之品質管制，且於製程中加設各項自動化檢測設備，透過層層把關之品質控管，以降低產品不良率，是以本公司產品品質深獲客戶之信賴，尤以對品質十分注重之 NB 大廠，其代工廠商對零組件之品質要求相對較高，本公司所生產之連接器憑藉優異之品質，獲得國內多家 NB 代工大廠採用，並與其維持長期穩定之供應關係，足見本公司產品品質良好，維持穩定之水準。
- (4)集團化佈局，就近服務鞏固關鍵業務：本公司為提供客戶快速服務，且有效降低生產成本，已於中國大陸建立生產基地，於華南轉投資設立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華東轉投資設立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各廠均具備產品開發及自動化生產能力。本公司目前以台北公司統籌規劃集團接單政策，華南及華東各廠配合不同區域需求調整產品線，已成功完成其兩岸分工佈局，緊密貼近重點客戶之大陸營運據點，提供立即供貨及就近服務之便，鞏固本公司關鍵業務，另伴隨大陸經濟起飛及內需市場崛起，各中國大陸據點亦積極開拓當地業務，可望為集團營收獲利帶來挹注。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 A.下游產業需求持續成長：本公司為一專業連接器製造廠商，產品為電子產業中廣泛應用之電子零組件，受惠於下游消費性電子換機潮及新產品功能的汰舊換新之產業特性，帶動上游電子零組件之需求持續成長。以本公司主要銷售對象 NB 產業觀之，因消費市場邁向個人化、可攜式持續增長、行動寬頻網路日漸普及、新作業系統推出，持續驅動 NB 產業市場成長。雖短期可能受市場景氣波動、下游

廠商庫存調整影響出貨，然以長期觀之 NB 需求仍呈現穩定成長之態勢。

- B.產品開發設計及應用技術獲得下游客戶認同，積極佈局新產品線：本公司於連接器產業深耕已久，深獲客戶認同，因經驗之累積使本公司對於產品應用設計研發方向、市場預測、技術支援及售後服務等，均具有極佳之敏銳度，透過經驗之累積及對未來應用市場需求之觀察，本公司除穩固、改良既有產品品質外，積極開發電池連接器、LVDS 連接器、轉軸等新產品，擴大產品線之廣度，以拉大與競爭同業之間的差距。
- C.產業聚落成型，兩岸佈局貼近目標客戶：我國 NB 代工全球市佔率已達九成以上，身為 NB 產業上游之國內連接器廠商，為降低生產成本、就近服務客戶及開發中國大陸潛力市場等考量下，多陸續將生產力轉移至中國大陸，藉由產業聚落之優勢，穩固往來客戶之合作關係。本公司已於華南及華東建立生產基地完成生產佈局，以維持就近供貨之優勢，另隨中國大陸市場需求起飛，本公司亦逐步推廣產品予當地廠商，在其內需市場逐漸茁壯下，可望帶動公司整體銷售成長。

(2)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A.市場競爭激烈：連接器產業已逐步邁入成熟階段，面對同業削價競爭，未來競爭日益激烈。

因應措施：

本公司透過以高精密製造、客製化與應用設計解決能力為核心競爭力，逐漸開拓整合性專案服務，以一貫化生產、品質可靠度與偕同開發等強項，提供客戶完整的服務項目；並藉由持續改善、製程技術提升，強化產業競爭力及降低成本，以拉大與同業間的技術差異，形成技術進入障礙。

- B.NB 產品之市場需求風險：本公司產品之終端客戶多為 NB 產品之廠商，因此本公司之成長與 NB 產業息息相關。NB 產品之銷售易受因經濟情況不好、購買旺季、景氣循環、科技推陳出新或市場接受度不佳影響，如所述情形發生，本公司產品之銷售量將受影響。

因應措施：

由於連接器的應用領域相當廣泛，不僅限於 NB 產業，於網路通訊、消費性電子、汽車電子、航太電子、軍事電子等產業均有其應用市場。而本公司之產品應用雖以 NB 領域為大宗，亦有其他應用產業如手機、LCD/LED 顯示器、網路通訊等相關產品，且本公司亦不侷限於既有產品為策略，相繼開拓其他領域之應用，未來本公司亦將以連接器產品通用特性為基礎，持續開發其他應用領域之產品策略，將可望有效舒緩受 NB 產品景氣波動之影響，故本公司應可分散部分相關風險，尚不至於僅受 NB 產業大幅衝擊。另本公司亦將針對整體市場狀況進行定期分析與檢視，以正確預測市場景氣與產品趨勢，作出立即且正確之反應。

- C.科技變化快速，應用端產品生命週期逐漸縮短：電子產業變化快速，高科技、新穎技術呈現倍速化發展，消費性電子等產品應用生命週期逐漸縮短，在研發技術能否配合客戶產品之變化，將是下游廠商合作意願之重要關鍵。

因應措施：

本公司擁有多年研發、設計、客製化產品開發技術經驗，自成立以來即專注連接器、端子產業，是以從產品之研發設計到模具及自動化設備之開發，均具技術能力及經驗，本公司不斷加強自身之研發技術及製造能量，積極開發高階產品，以尋求產品差異化，使公司產品和同業競爭者產生市場區隔。本公司研發部門除自行研發、開發客戶所需規格之產品外，並自行設計製作精密模具及自動化組裝設備以符合生產所需，在成本控制上，除考慮產品開發成本，做成本最佳化的產品設計；並

改善自動化生產設備與製程，提高生產良率、效率與降低生產成本。

D.大陸沿海工資上漲，且缺工、勞工心理問題增加：過去因人力、租稅優惠等成本優勢吸引下，電子資訊及週邊大廠紛紛前往中國大陸地區設廠，惟在中國大陸經濟快速發展下，大陸當局政策調控基本工資逐年上升，加上人民意識逐漸抬頭，勞動人力管理困難，皆使於大陸經營工廠漸趨不易。

因應對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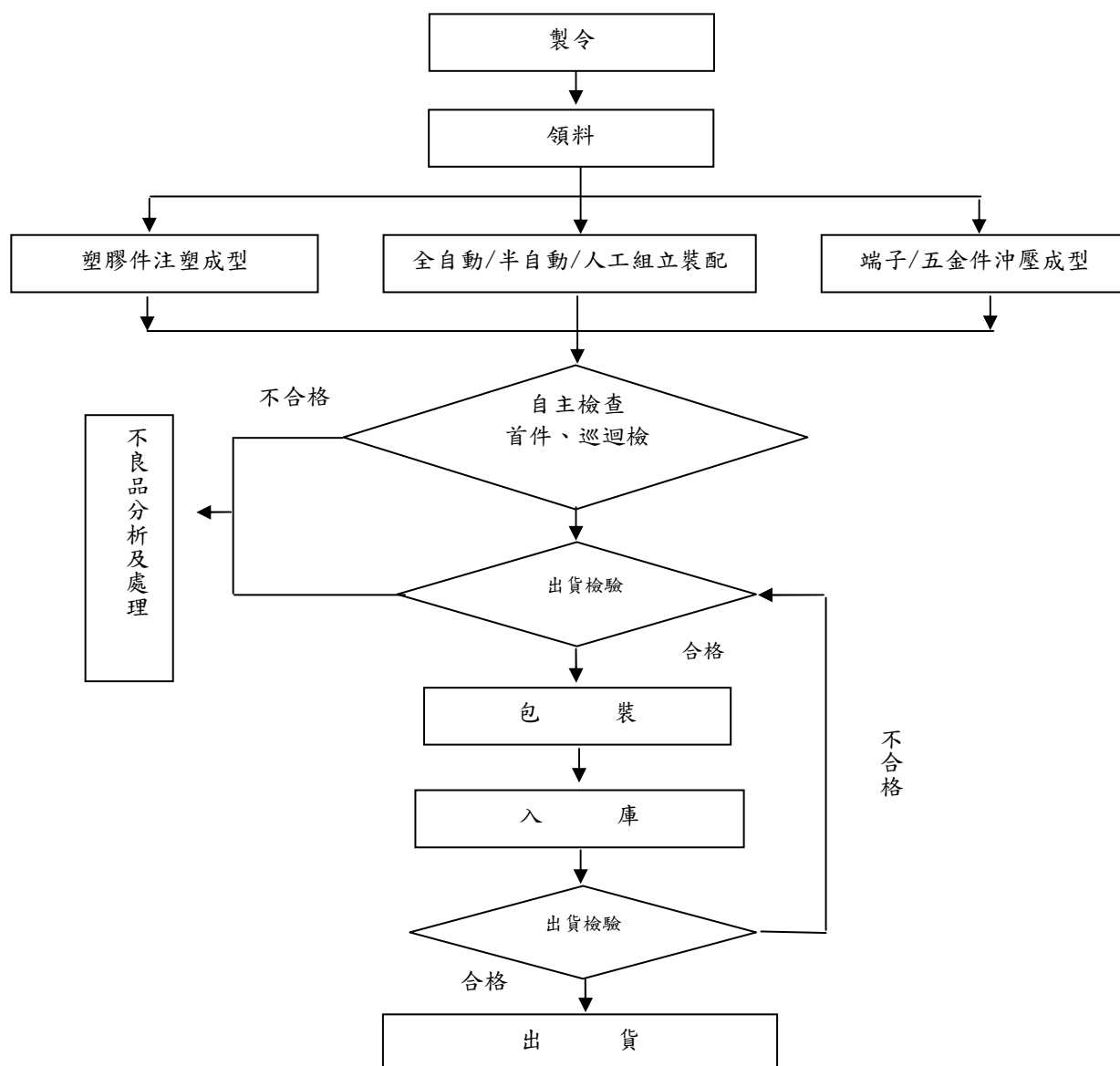
本公司已於東莞及昆山建立生產基地完成生產佈局，策略上因應當地客戶需要提供業務和技術支援服務，生產線建置根據當地客戶產業別，適時安排調整配合客戶導向就近供貨，以滿足客戶需求。在大陸基本工資逐年上升的趨勢下，本公司積極應對以符合當地法令，另對人員的選訓與留任皆加強挑選並注重員工心理健康狀態，藉由工作環境及福利制度改善，強化員工向心力，積極留才，減少人員流動產生之成本。另本公司持續開發高度自動化生產及隨線檢測設備，以提高生產效率，簡化勞動人力需求，以降低人力風險對本公司生產製造之影響程度。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用途

產品類別	用途
多卡合一連接器	卡連接器-殼底結構、導引結構、接地結構等。
D-SUB 連接器	將傳統 2 件式膠芯變成一件式，以提升競爭力，降低成本。
USB 連接器	使組裝程序簡化，提供作業的方便性與速度。
MINI USB 連接器	端子結構創新，使焊線端作業良品率提升，減少短路現象。
Board To Board Connector	端子結構的改良，使公母端對接定位容易，電性連接更為確實，奠定往後薄型連接器的設計基礎。

2.產製過程



(三)主要原料供應狀況

本公司主要生產用原料、供應商及供應狀況如下所示，供料情形尚屬穩定。

主要原料	供應商	供應狀況
銅料	栗程、功程等	供應正常

(四)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百分之十以上銷貨客戶資料：(合併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2 年				103 年				104 年截至第 1 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銷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銷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銷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1	A 公司	107,826	9	無	C 公司	103,531	8	無	B 公司	32,907	15	無
2	B 公司	80,024	6	無	A 公司	120,013	9	無	A 公司	30,116	13	無
3	C 公司	14,220	1	無	B 公司	96,539	7	無	C 公司	27,294	12	無
	其他	1,050,304	84	-	其他	1,009,987	76	-	其他	134,840	60	-
	銷貨淨額	1,252,374	100		銷貨淨額	1,330,070	100		銷貨淨額	225,157	100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百分之十以上供應商資料：(合併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2 年				103 年				104 年度截至第 1 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進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進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進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1	D 公司	97,326	14	無	D 公司	94,243	13	無	D 公司	6,461	6	無
2	E 公司	18,819	3	無	E 公司	98,971	14	無	E 公司	11,093	11	無
	其他	571,352	83	-	其他	532,661	73	-	其他	84,579	83	-
	進貨淨額	687,497	100		進貨淨額	725,875	100		進貨淨額	102,133	100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合併報表)

單位：KPCS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或部門別）	102 年度			103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連接器	180,000	144,444	530,075	250,000	201,522	729,028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合併報表)

單位：KPCS/公斤/公升等；新台幣仟元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產品	102 年度				103 年度			
	內銷 (含台灣、大陸及港澳)		外銷		內銷 (含台灣、大陸及港澳)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連接器類	124,630	709,515	1,642	12,760	131,349	807,664	3,554	10,243
化學輔料類	364,501	182,326	2,440	605	636,339	149,298	100	38
記憶卡類	1,659	53,540	379	88,564	384	94,899	747	148,736
其他		175,330		29,734		105,307		13,885
合計		1,120,711		131,663		1,157,168		172,902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合併報表)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截至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管理人員	148	189	196
	技術人員	113	114	103
	操作人員	483	253	207
	合計	744	556	506
平均年歲		30.0	30.8	31.9
平均服務年資		2.8	3.3	3.6
學 歷 分 佈 比 例	博士	-	-	-
	碩士	-	-	-
	大專	31%	35%	36%
	高中	26%	25%	25%
	高中以下	43%	40%	39%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本公司於最近年度及截至目前為止，並無相關環保問題及受處分情事，預計未來二年度亦不會產生重大環保支出。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1.員工福利措施、進修及訓練：本公司除依法令替員工辦理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及員工團體保險，亦不定期舉辦教育訓練及國內外旅遊；員工除工資外，另提供生日禮金、員工婚喪喜慶及急難救助補助等，年終並得視公司盈餘狀況發給年終獎金。
- 2.退休制度：本公司原依照勞基法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依每月已付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按月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並依勞基法規定，辦理退休金支付；本公司經新北市政府 103 年 3 月 11 日北府勞字第 1030169657 號函核准，結清員工舊制工作年資，並將台灣銀行專戶之餘款領回，故目前已無適用舊制工作年資員工。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者，按其每月薪資 6%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
- 3.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本公司訂有工作規則，勞資間係依照工作規則處理問題，故勞資關係相當和諧，並無勞資糾紛問題，因此無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且本公司將秉持一貫注重員工福利之原則，戮力解決勞資歧見，故未來因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之可能性甚低。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長期借款契約	台灣中小企銀-迴龍分行	92.07.31-112.07.31	長期借款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

1.(個體)採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9 年	100 年	101 年
項目				
流動資產		793,961	609,594	549,683
基金及投資		1,291,957	1,192,373	1,046,003
固定資產		80,294	79,118	76,302
無形資產		7,200	4,800	2,400
其他資產		4,706	4,828	4,335
資產總額		2,178,118	1,890,713	1,678,72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70,489	215,030	222,661
	分配後	403,302	215,030	222,661
長期負債		42,586	39,216	35,539
其他負債		79,853	44,548	15,19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492,928	298,794	273,391
	分配後	525,741	298,794	273,391
股 本(含預收股本)		656,260	656,260	656,260
資本公積		362,038	362,038	365,96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685,707	509,097	364,229
	分配後	652,894	509,097	364,229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18,815)	64,524	18,877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股東權益總 額	分配前	1,685,190	1,591,919	1,405,332
	分配後	1,652,377	1,591,919	1,405,332

資料來源：各期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

2.(合併)採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9 年	100 年	101 年
流動資產		1,621,181	1,385,110	1,210,956
基金及投資		-	-	-
固定資產		540,202	589,162	610,718
無形資產		7,200	53,952	48,692
其他資產		18,883	73,185	39,407
資產總額		2,187,466	2,101,409	1,909,77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65,272	335,773	306,696
	分配後	398,085	335,773	306,696
長期負債		57,151	124,364	182,554
其他負債		79,853	49,353	15,19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02,276	509,490	504,441
	分配後	535,089	509,490	504,441
股 本(含預收股本)		656,260	656,260	656,260
資本公積		362,038	362,038	365,96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685,707	509,097	364,229
	分配後	652,894	509,097	364,229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0	0	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8,815)	64,524	18,877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0	0	0
股東權益 總 額	分配前	1,685,190	1,591,919	1,405,332
	分配後	1,652,377	1,591,919	1,405,332

資料來源：各期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

(二)最近五年度簡明損益表

1.(個體)採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9 年	100 年	101 年
營業收入		1,405,131	732,161	653,060
營業毛利		156,883	93,579	65,995
營業損益		43,600	21,350	(1,88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3,706	12,840	3,404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1,551	207,376	175,587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105,755	(173,186)	(174,065)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87,667	(143,797)	(144,868)
本期損益		87,667	(143,797)	(144,868)
每股盈餘(註1)		1.53	(2.19)	(2.21)
每股盈餘(註2)		1.53	(2.19)	(2.21)

註1：按當期發行在外之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註2：按追溯調整無償配股後之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註3：各期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

2.(合併)採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 1)		
	99 年	100 年	101 年
營業收入	2,031,507	1,053,430	874,941
營業毛利	459,680	89,492	88,586
營業損益	136,256	(172,787)	(152,57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8,210	25,744	17,234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67,415	26,500	35,832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97,051	(173,543)	(171,172)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87,667	(143,797)	(144,868)
本期損益	87,667	(143,797)	(144,868)
每股盈餘(註 1)	1.53	(2.19)	(2.21)
每股盈餘(註 2)	1.53	(2.19)	(2.21)

註 1：按當期發行在外之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註 2：按追溯調整無償配股後之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註 3：各期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

(三)簡明資產負債表

1.(個體)採 IFRS 暨係經會計師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
流動資產		549,085	715,008	813,75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46,003	1,030,492	1,100,68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6,302	74,651	74,505
無形資產		2,400	-	378
其他資產		3,839	4,077	3,080
資產總額		1,677,629	1,824,228	1,992,40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22,661	382,748	434,347
	分配後	222,661	382,748	434,347
非流動負債		51,148	35,974	34,82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73,809	418,722	469,167
	分配後	273,809	418,722	469,167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403,820	1,405,506	1,523,240
股 本		656,260	656,260	665,860
資本公積		365,966	370,477	375,958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27,241	372,182	413,427
	分配後	427,241	372,182	413,427
其他權益		(45,647)	6,587	67,995
庫藏股票		-	-	-
非控制權益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403,820	1,405,506	1,523,240
	分配後	1,403,820	1,405,506	1,523,240

2.(合併)採 IFRS 暨係經會計師查核/核閱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4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
項目					
流動資產		1,211,329	1,151,339	1,331,474	1,339,60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10,619	706,506	676,533	652,415
無形資產		4,472	1,490	1,327	1,109
其他資產		82,259	91,956	88,255	86,496
資產總額		1,908,679	1,951,291	2,097,589	2,079,62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06,696	373,826	406,995	380,015
	分配後	306,696	373,826	406,995	380,015
非流動負債		198,163	171,959	167,354	192,70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04,859	545,785	574,349	572,717
	分配後	504,859	545,785	574,349	572,717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403,820	1,405,506	1,523,240	1,506,905
股 本		656,260	656,260	665,860	665,860
資本公積		365,966	370,477	375,958	376,49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27,241	372,182	413,427	411,894
	分配後	427,241	372,182	413,427	411,894
其他權益		(45,647)	6,587	67,995	52,655
庫藏股票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403,820	1,405,506	1,523,240	1,506,905
	分配後	1,403,820	1,405,506	1,523,240	1,506,905

(四)簡明綜合損益表

1.(個體)採 IFRS 暨係經會計師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年 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項 目				
營業收入		653,060	1,048,673	1,213,250
營業毛利		65,995	96,760	130,329
營業損益		(1,854)	(7,373)	24,76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72,183)	(60,378)	24,994
稅前淨利		(174,037)	(67,751)	49,754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44,845)	(55,088)	41,245
停業單位損失		-	-	-
本期淨利(損)		(144,845)	(55,088)	41,24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5,762)	52,263	61,40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90,607)	(2,825)	102,653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44,845)	(55,088)	41,245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90,607)	(2,825)	102,65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每股盈餘		(2.21)	(0.84)	0.63

2.(合併)採 IFRS 暨係經會計師查核/核閱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 目 \ 年 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4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
營業收入	874,941	1,252,374	1,330,070	225,157
營業毛利	88,586	216,590	325,216	57,808
營業損益	(152,546)	(69,708)	42,369	(3,75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8,598)	4,832	5,524	2,803
稅前淨利	(171,144)	(64,876)	47,893	(954)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44,845)	(55,088)	41,245	(1,533)
停業單位損失	-	-	-	-
本期淨利(損)	(144,845)	(55,088)	41,245	(1,53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5,762)	52,263	61,408	(15,34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90,607)	(2,825)	102,653	(16,873)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44,845)	(55,088)	41,245	(1,533)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90,607)	(2,825)	102,653	(16,87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每股盈餘	(2.21)	(0.84)	0.63	(0.02)

(五)最近五年度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99 年度	張敬人、李東峰	無保留意見
100 年度	張敬人、李東峰	無保留意見
101 年度	張敬人、李東峰	無保留意見
102 年度	張敬人、李東峰	無保留意見
103 年度	張敬人、李東峰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個體)採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註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9 年	100 年	101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2.63	15.80	16.29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2,151.81	2,061.65	1,888.38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14.30	283.49	246.87
	速動比率	206.72	271.59	238.59
	利息保障倍數	106.12	(181.69)	(233.5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56	2.39	2.56
	平均收現日數	143	153	142
	存貨週轉率(次)	39.16	27.86	31.5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92	2.62	3.09
	平均銷貨日數	9	13	12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7.50	9.25	8.56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5	0.39	0.3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04	(7.03)	(8.08)
	股東權益報酬率(%)	5.71	(8.78)	(9.67)
	占實收資本比率(%)	6.64	3.25	(0.29)
		16.11	(26.39)	(26.52)
	純益率(%)	6.24	(19.64)	(22.18)
	基本每股盈餘(元)	1.53	(2.19)	(2.21)
現金流量	基本每股盈餘(元)-追溯調整後	1.53	(2.19)	(2.21)
	現金流量比率(%)	39.65	(9.26)	7.9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04.23	287.24	339.48
槓桿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7.76	(3.13)	1.20
	營運槓桿度	1.18	1.28	(2.25)
槓桿度	財務槓桿度	1.02	1.05	0.72

2.(合併)採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註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9 年	100 年	101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2.96	24.25	26.41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322.54	291.31	260.00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443.83	412.51	394.84
	速動比率	399.74	372.77	361.74
	利息保障倍數	54.32	(71.40)	(33.8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18	2.62	2.73
	平均收現日數	115	139	134
	存貨週轉率(次)	8.23	6.04	6.13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7.61	6.17	6.44
	平均銷貨日數	44	60	60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3.76	1.79	1.43
	總資產週轉率(次)	0.93	0.50	0.46
	資產報酬率(%)	4.15	(6.61)	(7.02)
獲利能力	股東權益報酬率(%)	5.71	(8.78)	(9.67)
	占實收資本比率(%)	20.76	(26.33)	(23.25)
		14.79	(26.44)	(26.08)
	純益率(%)	4.32	(13.65)	(16.56)
	基本每股盈餘(元)	1.53	(2.19)	(2.21)
	基本每股盈餘(元)-追溯調整後	1.53	(2.19)	(2.2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07.74	(0.24)	2.5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32.61	99.28	105.49
	現金再投資比率(%)	18.07	(1.65)	0.4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73	0.32	0.24
	財務槓桿度	1.01	0.99	0.97

註1：各期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

註2：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3)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註4)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5)。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3：前項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的固定資產總額。

註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二)財務分析

1.(個體)採 IFRS 暨係經會計師查核

分析項目(註 1)		年 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16.32	22.95	23.55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906.85	1,930.96	2,091.2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46.60	186.81	187.35
	速動比率		239.47	175.84	178.85
	利息保障倍數		(233.55)	(74.11)	83.37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56	3.37	3.09
	平均收現日數		142	108	118
	存貨週轉率(次)		31.59	47.31	36.7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09	3.52	2.96
	平均銷貨日數		12	8	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8.56	14.05	16.28
	總資產週轉率(次)		0.39	0.57	0.6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8.08)	(3.10)	2.19
	權益報酬率(%)		(9.67)	(3.92)	2.8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26.52)	(10.32)	7.47
	純益率(%)		(22.18)	(5.25)	3.40
	每股盈餘(元)		(2.21)	(0.84)	0.6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6.50	9.37	8.8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36.72	307.68	359.08
	現金再投資比率(%)		0.99	2.47	2.4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39)	0.45	1.06
	財務槓桿度		0.71	0.89	1.03
103 年度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一)財務結構：各項變動比率未達 20%，不擬分析。 (二)償債能力：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主要係因 103 年度轉虧為盈所致。 (三)經營能力：存貨週轉率減少/平均銷貨日數增加，主要係因 103 年度銷售成本增加幅度小於平均存貨增加幅度所致。 (四)獲利能力：各項比率指標增加，主要係因 103 年度轉虧為盈所致。 (五)現金流量：各項變動比率未達 20%，不擬分析。 (六)槓桿度：營運槓桿度增加，主要係因 103 年度固定成本比重增加所致。					

2.(合併)採 IFRS 暨係經會計師查核/核閱

分析項目(註 1)		年 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4 年 3 月 31 日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6.45	27.97	27.38	27.5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62.35	223.28	249.89	260.5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394.96	307.99	327.15	352.51
	速動比率		362.37	274.66	300.26	327.14
	利息保障倍數		(33.84)	(11.17)	10.17	0.3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73	3.45	3.06	2.35
	平均收現日數		134	106	119	155
	存貨週轉率(次)		6.13	9.75	10.24	7.8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44	7.30	6.25	4.86
	平均銷貨日數		60	37	36	4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43	1.77	1.97	1.38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6	0.64	0.63	0.4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7.02)	(2.62)	2.25	(0.07)
	權益報酬率(%)		(9.67)	(3.92)	2.82	(0.40)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26.08)	(9.89)	7.19	(0.57)
	純益率(%)		(16.55)	(4.40)	3.10	(0.68)
	每股盈餘(元)		(2.21)	(0.84)	0.63	(0.02)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42	(15.36)	26.71	30.4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05.05	81.76	65.41	31.13
	現金再投資比率(%)		0.23	(3.19)	5.55	5.8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57	0.22	2.36	(2.86)
	財務槓桿度		0.97	0.93	1.14	0.73

一、103 年度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 (一)財務結構：各項變動比率未達 20%，不擬分析。
 (二)償債能力：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主要係因 103 年度轉虧為盈所致。
 (三)經營能力：各項變動比率未達 20%，不擬分析。
 (四)獲利能力：各項比率指標增加，主要係因 103 年度轉虧為盈所致。
 (五)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增加，主要係因 103 年度營業活動為現金流入所致。
- 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降低，主要係因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現金流量減少所致。
- 3.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要係因 103 年度營業活動為現金流入所致。

(六)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增加，主要係因固定成本比重增加所致。
- 2.財務槓桿度增加，主要係因營業利益增加所致。

二、104 年第 1 季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 (一)財務結構：各項變動比率未達 20%，不擬分析。
 (二)償債能力：利息保障倍數減少，主要係因 104 年第 1 季虧損所致。
 (三)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週轉率降低/平均收現日數增加，主要係因 104 年第 1 季為淡季，銷貨減少所致。
 2.存貨週轉率降低/平均銷貨日數增加，主要係因 104 年第 1 季為淡季，而銷貨成本減少幅度較存貨減少幅度為大所致。
 3.應付款項週轉率降低，主要係因 104 年第 1 季為淡季，而銷貨成本減少幅度較應付款項減少幅度為大所致。
 4.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及總資產週轉率降低，主要係因 104 年第 1 季為淡季，銷貨收入減少所致。
 (四)獲利能力：各項比率指標降低，主要係因 104 年第 1 季虧損所致。
 (五)現金流量：現金流量允當比率降低，主要係因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現金流量減少所致。
 (六)槓桿度：槓桿度降低，主要係因營業淨損所致。

註 1：列示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2)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 3)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 4)。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 2：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3：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 4：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 5：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請參閱 6 4 頁。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請參閱第 6 5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請參閱第 1 2 9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形。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合併報表)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差異	
				增(減)金額	%
流動資產		1,151,339	1,331,474	180,135	16
長期投資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06,506	676,533	(29,973)	(4)
無形資產		1,490	1,327	(163)	(11)
其他資產		91,956	88,255	(3,701)	(4)
資產總額		1,951,291	2,097,589	146,298	7
流動負債		373,826	406,995	33,169	9
非流動負債		171,959	167,354	(4,605)	(3)
負債總額		545,785	574,349	28,564	5
股本		656,260	665,860	9,600	1
資本公積		370,477	375,958	5,481	1
保留盈餘		372,182	413,427	41,245	11
其他權益		6,587	67,995	61,408	932
權益總額		1,405,506	1,523,240	117,734	8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流動資產增加，主要係因本期獲利，營業活動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2.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少，主要係因增提折舊及減損所致。					
3.流動負債增加，主要係因應付帳款及費用等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4.非流動負債減少，主要係因長期借款減少所致。					
5.保留盈餘增加，主要係因本期獲利所致。					
6.其他權益增加，主要係因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合併報表)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差異	
				增(減)金額	%
營業收入淨額		1,252,374	1,330,070	77,696	6
營業成本		1,035,784	1,004,854	(30,930)	(3)
營業毛利		216,590	325,216	108,626	50
營業費用		286,298	282,847	(3,451)	(1)
營業淨利(損)		(69,708)	42,369	112,077	(16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832	5,524	692	14
稅前淨利(損)		(64,876)	47,893	112,769	(174)
所得稅費用(利益)		(9,788)	6,648	16,436	(168)
本期淨利(損)		(55,088)	41,245	96,333	(175)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營業毛利增加，主要係因致力於自動化生產、提升工廠生產效率，降低成本所致。					
2.所得稅利益減少/所得稅費用增加，主要係因本期獲利所致。					

三、現金流量(合併報表)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項目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15.36)	26.71	27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1.76	65.41	(20)
現金再投資比率(%)		(3.19)	5.55	274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現金流量比率增加，主要係因 103 年度營業活動為現金流入所致。				
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降低，主要係因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現金流量減少所致。				
3.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要係因 103 年度營業活動為現金流入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此情形。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2)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3)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612,373	136,273	81,578	667,068	-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無。

(二)未來一年投資計畫：視客戶及市場狀況而定。

六、風險事項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利率：合併公司103年底及104年第1季向銀行融資金額分別為239,259仟元及282,993仟元，分別占合併公司總資產11%及14%，其中103年度及104年第1季利息支出分別為5,221仟元及1,418仟元。合併公司將定期評估借款利率，並與往來金融機構密切聯繫以爭取較優惠的借款利息。
- 2.匯率：合併公司進銷貨部分以外幣報價，故國際外幣走勢與公司兌換損益息息相關，合併公司除調整貨款以外幣支付，以期達到自然避險之目的外，另與往來銀行與專業金融機構保持密切聯繫，期能充分掌握國際匯率之走勢，並適時操作遠期外匯等衍生性金融商品避險，善用資源以降低匯率變動之衝擊。合併公司103年度及104年第1季兌換(損)益分別為15,160仟元及17仟元，占各期稅前純益之比例分別為32%及(2)%，整體而言，103年度及104年第1季產生匯兌損益係因美金對新台幣及人民幣升貶值幅度波動所致。
- 3.通貨膨脹：根據行政院主計處公佈104年3月消費者物價指數為102.42%，年增率為(0.61)%，通貨膨脹情形尚屬輕微，對合併公司獲利並無重大影響，且合併公司隨時注意市場價格之波動並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故尚未有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損益之情形。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合併公司103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從事任何高風險及高槓桿投資之行為。
- 2.合併公司資金貸予他人依據公司「資金貸予他人作業程序」所訂定之政策及因應措施

辦理。本公司之子公司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 103年底及104年第1季止，資金貸與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之資金貸與核可額度均為人民幣20,000仟元，實際動支金額均為0元。該交易之作業均依各公司之「資金貸予他人作業程序」執行。

3.本公司為因應轉投資公司之營運資金所需，為轉投資公司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及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提供背書保證。103年底及104年第1季止，本公司對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之背書保證餘額均為美金11,000仟元，實際動支金額分別為美金9,000仟元及美金11,000仟元。該交易之作業均依本公司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執行。

4.合併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係規避外幣資產或債務因匯率變動所產生之風險，目前主要以預售遠期外匯為主，並依照公司「取得與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之規定辦理，風險尚屬有限，合併公司103年度及104年第1季並無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合併公司將持續在模具開發技術專精的基礎下，繼續研發高科技及高附加價值之產品，以滿足下游客戶需求。合併公司十分重視研究發展，亦將繼續投入研發工作，以求增加訂單，預計未來投入之研發費用仍將維持一定金額以上，並視營運狀況及需求調整。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合併公司各項業務之執行均依照主管機關法令規定辦理，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合併公司並未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公司財務及業務之情事。合併公司將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況，以充份掌握市場環境變化，並採取適當策略因應，以降低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消費性電子產品為刺激市場反應，具有汰舊換新快速之產業特性，NB近年來朝向低價化、功能整合之發展已蔚為趨勢，加上Intel不斷推出新運算平台之帶動，及高速傳播之發展下，NB產業科技變化快速，對連接器技術之要求亦有所提升。此外，NB及3C產品之市場削價競爭對合併公司之銷售毛利有大幅影響，而資訊產業未來若出現重大變革，發展出NB之替代產品，則市場對NB需求將大幅下降，亦將影響合併公司之產品銷售情形。合併公司經營團隊將隨時注意任何可能對合併公司業務及營運有影響之科技及產業相關變動，並與下游客戶密切互動，加強研究發展之投入，掌握產業科技變化脈動，以爭取業務先機。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本公司自成立以來，遵守相關法令規定，積極強化內部管理與提昇管理品質及績效，同時保持和諧之勞資關係，以持續維持優良企業形象，並規劃朝資本市場發展，預計對公司形象將有相當正面之助益。合併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任何影響企業形象之重大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合併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併購他公司之計畫，惟將來若有進行併購之計畫時，將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考量合併是否能為公司帶來具體綜效，以確實保障原有股東權益。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合併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擴充廠房之計畫，惟將來若有進行擴充廠房之計畫時，將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考量是否能為公司帶來具體效益，以確實保障股東權益。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合併公司103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對單一客戶進貨或銷貨並無超過30%之情形，對單一集團進貨或銷貨亦無超過50%之情形，故並無進銷貨集中之情事。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其董事、監察人及持股逾10%之大股東，並未有大量股權移轉予他人之情形。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截至104年4月25日，全體董事持股比例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之15.50%。本公司之董事及員工均對公司有強烈使命感，長期戮力經營公司，加上員工均認同公司之發展方向，致本公司近年來均維持良好之營運績效，未來亦將秉持穩健之經營理念與良好的管理操守創造公司營運與獲利之成長，以爭取所有股東對經營團隊之認同。本公司除設置二名獨立董事使公司治理發展更為完善外，並選任對經營實務經驗豐富之監察人監督公司之營運。綜上所述，本公司經營權相對穩定，尚不致有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致經營權產生變動，進而對公司產生影響及風險，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 1.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此情形。
-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此情形。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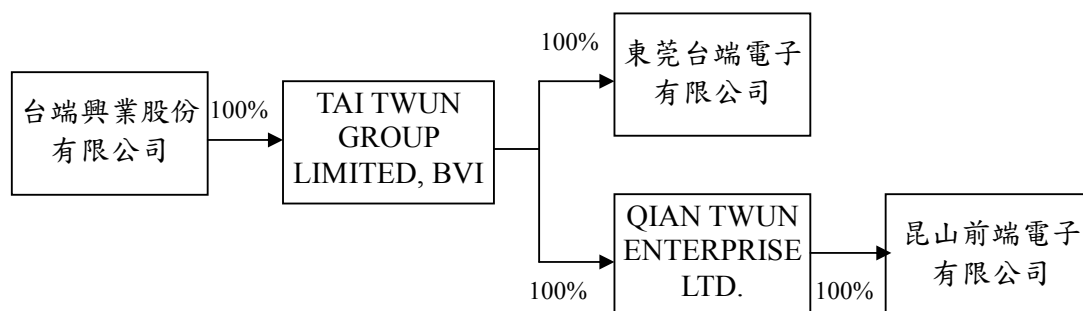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



2.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基準日：103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91.06.15	TRUSTNET CHAMBERS, P.O. BOX 3444, ROAD TOWN, TORTOLA, BVI	美金 26,316 仟元	連接器、零件、五金 模具之銷售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91.06.15	東莞市長安鎮烏沙蔡屋工業開發區振榮路9號	港幣 80,350 仟元	連接器、零件、五金 模具之製造銷售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95.08.24	PALM GROVE HOUSE, P.O.BOX 438, ROAD TOWN, TORTOLA, BVI.	美金 25,000 仟元	連接器、零件、五金 模具之銷售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	96.03.16	江蘇省昆山市巴城鎮東盛路368號	美金 23,000 仟元	連接器、零件、五金 模具之製造銷售

3.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本公司及本公司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包括：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製造與銷售。

4.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

基準日：103年12月31日 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董事長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樂堯	26,315,928	100%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代表人劉美惠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代表人劉美月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代表人林樂賢	-	100%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董事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代表人劉美惠	125,000	100%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代表人劉美惠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代表人劉美月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代表人林樂賢	-	100%

5.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基準日：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稅後)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880,787	1,350,232	244,920	1,105,312	360,944	779	9,922	0.38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335,289	420,525	99,451	321,074	399,221	16,462	9,129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794,667	809,944	238,581	571,363	432,153	(3,115)	(3,487)	(27.90)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	734,708	909,688	374,348	535,340	408,214	4,495	(705)	

(二)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此情形。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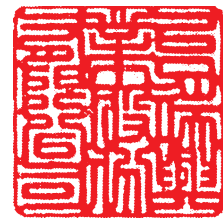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4 年 03 月 30 日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3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4年3月30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5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樂堯

簽章



總經理：林樂賢

簽章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三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 間：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三十日上午九時整。

地 點：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 880 號 13 樓(本公司會議室)。

出 席：親自出席及委託代理人出席股份總數為 34,877,575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65,626,000 股之 53.14%。

主 席：林董事長 樂堯



記 錄：林建興



壹、宣布開會：出席股數已達法定數額，主席依法宣布開會。

貳、主席致詞：(略)。

參、報告事項

一、本公司 102 年度營業報告，謹請 公鑒。(詳如附件一，敬請 洽悉)。

二、本公司 102 年度監察人查核報告，謹請 公鑒。(詳如附件二，敬請 洽悉)。

三、本公司間接投資大陸之執行，謹請 公鑒。(詳如附件三，敬請 洽悉)。

四、本公司背書保證情形，謹請 公鑒。(詳如附件四，敬請 洽悉)。

五、其他報告案：本公司 103 年股東常會提案期間自 103 年 4 月 16 日起至 103 年 4 月 25 日止，並無股東提案。

肆、承認事項

一、本公司 102 年度之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案，謹提請 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敬人及李東峰會計師查核完竣，連同營業報告書經董事會決議通過，送請監察人審查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書在案。

(二)民國 102 年度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五。民國 102 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本公司 102 年度虧損撥補案，謹提請 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因 102 年度虧損，故不配發股利。

(二)本公司 102 年度虧損撥補表請參閱附件六。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伍、討論事項

一、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謹提請 討論。(董事會提)

說明：(一)為轉投資事業營業拓展之需，擬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份條文。

(二)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七。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謹提請 討論。(董事會提)

說明：(一)為配合主管機關規定，擬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

(二)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八。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修訂「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案，謹提請 討論。（董事會提）

說明：(一)為配合主管機關規定，擬修訂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部份條文。

(二)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九。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陸、臨時動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臨時動議提出。

柒、散會：同日上午九時八分，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通過散會。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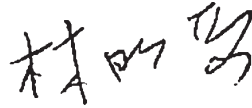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 103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敬人及李東峰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在案。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監察人查核，認為屬實，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鑑察。

此致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104 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林明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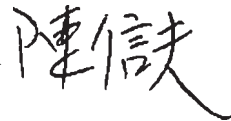


胡慧茹



晉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信夫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四 年 三 月 三 十 日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3 及 102 年度

地址：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 880 號 13 樓
電話：(02)32349988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自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 樂 堯



中 華 民 國 104 年 3 月 30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3 及 102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敬人

張敬人



會計師 李東峰

李東峰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104 年 3 月 30 日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5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612,373	29	\$ 429,871	22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附註八及二八）	159,412	8	185,439	10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五及九）	6,164	-	5,928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及九）	416,958	20	397,942	20
1190	應收建造合約款（附註十一）	3,161	-	3,680	-
1200	其他應收款	8,184	-	1,760	-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一）	226	-	2,131	-
130X	存貨淨額（附註四、五及十一）	82,542	4	86,473	5
1412	預付租賃款（附註十四）	1,087	-	1,028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五）	41,367	2	37,087	2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331,474	63	1,151,339	59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	-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二及二八）	676,533	32	706,506	36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三）	1,327	-	1,49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一）	3,060	-	3,063	-
1985	長期預付租賃款（附註十四）	48,563	3	46,925	3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五、十八及二四）	36,632	2	41,968	2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766,115	37	799,952	41
1XXX	資 產 總 計	\$ 2,097,589	100	\$ 1,951,291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	\$ 1,616	-	\$ 2,693	-
2170	應付帳款	154,925	7	162,243	8
2190	應付建造合約款（附註四及十）	1,144	-	4,264	-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及二九）	160,468	8	142,862	7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二一）	6,571	-	5,913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六及二八）	78,845	4	48,384	3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3,426	-	7,467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406,995	19	373,826	19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六及二八）	160,414	8	167,541	9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二一）	6,860	-	4,408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80	-	1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67,354	8	171,959	9
2XXX	負債總計	574,349	27	545,785	28
	歸屬於本公司之權益				
	股 本				
3110	普 通 股	665,860	32	656,260	34
3200	資本公積	375,958	18	370,477	19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94,708	5	94,708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3,104	3	63,104	3
3350	未分配盈餘	255,615	12	214,370	11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413,427	20	372,182	19
3400	其他權益	67,995	3	6,587	-
3XXX	權益總計	1,523,240	73	1,405,506	72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2,097,589	100	\$ 1,951,291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樂堯



經理人：林樂賢



會計主管：張淑真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純益（損）為元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	金	%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十）				
4100	銷貨收入	\$ 1,309,631	98	\$ 1,239,148	99
4500	工程收入	<u>20,439</u>	<u>2</u>	<u>13,226</u>	<u>1</u>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u>1,330,070</u>	<u>100</u>	<u>1,252,374</u>	<u>100</u>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一及二十）				
5110	銷貨成本	992,813	75	1,022,558	81
5500	工程成本	<u>12,041</u>	<u>1</u>	<u>13,226</u>	<u>1</u>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u>1,004,854</u>	<u>76</u>	<u>1,035,784</u>	<u>82</u>
5900	營業毛利	<u>325,216</u>	<u>24</u>	<u>216,590</u>	<u>18</u>
	營業費用（附註五、十八及二十）				
6100	推銷費用	98,972	7	105,302	8
6200	管理費用	157,693	12	150,113	1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26,182</u>	<u>2</u>	<u>30,883</u>	<u>3</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282,847</u>	<u>21</u>	<u>286,298</u>	<u>23</u>
6900	營業淨利（損）	<u>42,369</u>	<u>3</u>	<u>(69,708)</u>	<u>(5)</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及二十）				
7190	其他收入	11,714	1	14,588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969)	-	(4,423)	-
7050	財務成本	<u>(5,221)</u>	<u>-</u>	<u>(5,333)</u>	<u>(1)</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5,524</u>	<u>1</u>	<u>4,832</u>	<u>-</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損)	\$	47,893 4	(\$	64,876) (5)
7950	所得稅費用 (利益) (附註 四、五及二一)		<u>6,648</u> <u>1</u>		(<u>9,788</u>) (<u>1</u>)
8200	本年度淨利 (損)		<u>41,245</u> <u>3</u>		(<u>55,088</u>) (<u>4</u>)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61,408 5		52,234 4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		<u>-</u> <u>-</u>		<u>29</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u>61,408</u> <u>5</u>		<u>52,263</u> <u>4</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u>102,653</u> <u>8</u>	(\$	<u>2,825</u>) <u>-</u>
	每股純益 (損) (附註二二)				
9710	基 本	\$	<u>0.63</u>	(\$	<u>0.84</u>)
9810	稀 釋	\$	<u>0.6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樂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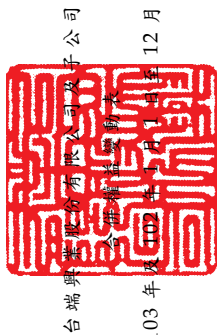


經理人：林樂賢



會計主管：張淑真





台灣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其他權益項目 (附註四)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權 益 總 額	資本金及公積					未分配盈餘及 盈餘分配			合計	
				股本 (附註十九)	資本公積 (附註四、十九 及二三)	保留盈餘 (附註十)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九)	盈餘分配	未分配盈餘	盈餘分配	盈餘分配	合計	合計
				\$ 656,260	\$ 365,966	\$ 94,708	\$ -	\$ -	\$ 63,104	\$ 332,533	\$ 427,241	\$ 427,241	\$ 1,403,820
B3	依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63,104	-	(63,104)	-	-	-	-
N1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	-	4,511	-	-	-	-	-	-	-	-	-	4,511
D1	102 年度淨損	-	-	-	-	-	-	-	(55,088)	-	(55,088)	-	(55,088)
D3	10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29	29	29	29	52,263
D5	10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55,059)	(55,059)	(55,059)	(55,059)	(2,825)
Z1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656,260	370,477	94,708	63,104	214,370	372,182	6,587	1,405,506	1,405,506	1,405,506	1,405,506	1,405,506
N1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	-	2,841	-	-	-	-	-	-	-	-	-	2,841
N1	員工認股權計畫下發行之普通股	9,600	2,640	-	-	-	-	-	-	-	-	-	12,240
D1	103 年度淨利	-	-	-	-	-	-	-	41,245	41,245	41,245	41,245	41,245
D3	10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	-	61,408
D5	10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41,245	41,245	41,245	41,245	102,653
A1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665,860	375,958	94,708	63,104	255,615	413,427	67,995	1,523,240	1,523,240	1,523,240	1,523,240	1,523,24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樂堯



經理人：林樂賢



會計主管：張淑真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損）	\$ 47,893	(\$ 64,876)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55,725	50,392
A20200	攤銷費用	1,740	4,051
A20300	呆帳費用	6,052	12,316
A20900	財務成本	5,221	5,333
A21200	利息收入	(9,340)	(6,772)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2,841	4,511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5,441	2,796
A237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7,024	-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2,523)	(10,883)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益）	(19,277)	10,546
A299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3,366	-
A29900	預付退休金減少（增加）	858	(43)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175)	5,267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	(9,195)	(124,901)
A31170	應收建造合約款減少	519	-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	(6,424)	(2,016)
A31200	存貨減少	6,012	4,669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11,301	(17,496)
A31230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3,559	(34,583)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077)	171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8,115)	46,143
A32170	應付建造合約款減少	(3,120)	-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17,466	63,492
A3299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365)	960
A33000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入（出）	115,407	(50,92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5,081)	(5,42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630)	(1,07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08,696	(57,425)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7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減少	\$ 26,027	\$ 40,921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172)	(164,964)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482)	-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092	23,248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963)	3,270
B07500	收取之利息	9,340	6,772
B09900	受限制存款增加	(15,581)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2,261</u>	<u>(90,753)</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600	員工行使認股權發行新股	12,240	-
C00100	短期借款減少	-	(72,6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23,782	1,380
C03000	收取存入保證金	70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36,092</u>	<u>(71,220)</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25,453</u>	<u>67,426</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182,502	(151,972)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429,871</u>	<u>581,843</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612,373</u>	<u>\$ 429,87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樂堯



經理人：林樂賢



會計主管：張淑真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成立於 77 年 5 月，主要從事於電子及通訊端子與連接器之產銷業務。

本公司於 93 年 7 月 23 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補辦公開發行，且於 98 年 12 月 25 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並於 99 年 12 月 30 日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4 年 3 月 30 日經董事會核准並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尚未生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9342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函，合併公司應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IFRSs 之修正「IFRSs 之改善－對 IAS 39 之修正(2009 年)」	2009 年 1 月 1 日或 2010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以後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
「IFRSs之改善(2010年)」	2010年7月1日或2011年1月1日
「2009年-2011年週期之IFRSs年度改善」	2013年1月1日
IFRS 1之修正「IFRS 7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年7月1日
IFRS 1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年7月1日
IFRS 1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年1月1日
IFRS 7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3年1月1日
IFRS 7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年7月1日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IFRS 11「聯合協議」	2013年1月1日
IFRS 12「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2013年1月1日
IFRS 10、IFRS 11及IFRS 12之修正「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規定指引」	2013年1月1日
IFRS 10、IFRS 12及IAS 27之修正「投資個體」	2014年1月1日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2013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年7月1日
IAS 12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年1月1日
IAS 19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年1月1日
IAS 27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IAS 28之修訂「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年1月1日
IAS 32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4年1月1日
IFRIC 20「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年1月1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2013年版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AS 1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2)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相關所得稅亦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合併公司將於 104 年追溯適用上述修正規定，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預計將包含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預計將包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惟適用上述修正並不影響本年度淨利、本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及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註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註4)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2016 年 1 月 1 日(註3)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計畫」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27 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所發生之交易。

註 4：除 IFRS 5 之修正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若本公司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2.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B 於發布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 IAS 36「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合併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本公司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3.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IFRS 3「企業合併」及 IFRS 8「營運部門」等若干準則。

IFRS 2 之修正係改變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定義，並增列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定義。該修正釐清績效條件所訂之績效目標得按合併公司或同一集團內另一個體之營運（非市價條件）或權益工具之市價（市價條件）設定。該績效目標之設定得與合併公司整體或部分（例如某一部門）績效有關，而達成績效目標之期間則不得長於服務期間。此外，該修正並釐清股價指數目標因同時反映合併公司本身與集團外其他企業之績效，故非屬績效條件。

IFRS 3 之修正係釐清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無論是否為 IAS 39 或 IFRS 9 之適用範圍，應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係認列於損益。

IFRS 8 之修正係釐清若合併公司將具有相似經濟特性之營運部門彙總揭露，應於本財務報告揭露管理階層於運用彙總基準時所作之判斷。此外，該修正亦釐清合併公司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時，始應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至企業資產總額之調節資訊。

IFRS 13 之修正係釐清適用 IFRS 13 後，無設定利率之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若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仍得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IAS 24「關係人揭露」之修正係釐清，為合併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管理個體係屬本公司之關係人，應揭露管理個體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而致報導個體發生之已支付或應支付金額，惟無須揭露該等薪酬之組成類別。

4.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企業應採用適當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以反映其消耗該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型態。

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修正規定，收入並非衡量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之適當基礎，且該修正並未提供得以收入為基礎提列折舊費用之例外規定。

IAS 38「無形資產」之修正則規定，除下列有限情況外，收入並非衡量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之適當基礎：

- (1) 無形資產係以收入之衡量表示（例如，合約預先設定當收入達特定門檻後無權再使用該無形資產），或
- (2) 能證明收入與無形資產經濟效益之耗用高度相關。

上述修正於生效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並允許提前適用。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並未影響分類。

合併公司從事建造工程部分，其營業週期長於一年，是以與營建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正常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

(四) 合併基礎

1.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適當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3年 12月31日	102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連接器、零件、五金 模具銷售	100%	100%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連接器、零件、五金 模具之製造及銷售	100%	100%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連接器、零件、五金 模具之銷售	100%	100%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	連接器、零件、五金 模具之製造及銷售	100%	100%

上述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其財務報告均經會計師查核。

(五) 外幣

編製各個體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

在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並構成對該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時，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可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將重分類為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商品、製成品及原料。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除合併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2. 除 列

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金融資產係分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

款。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於活絡市場無市場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C.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

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 110 天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二) 建造合約

建造合約之結果若能可靠估計，於資產負債表日係參照合約活動之完成程度分別認列收入及成本，並以累計已發生合約成本占估計總合約成本之比例衡量完成程度。

建造合約之結果若無法可靠估計，合約收入僅在已發生合約成本預期很有可能回收之範圍內認列收入，且合約成本係於其發生當年度認列為費用。

總合約成本若很有可能超過總合約收入，所有預期損失則立即認列為費用。

當建造合約累計已發生成本加計已認列利潤並減除已認列損失超過工程進度請款金額時，該差額係列示為應收建造合約款。當建造合約之工程進度請款金額超過累計已發生成本加計已認列利潤並減除已認列損失時，該差額係列示為應付建造合約款。於相關工作進行前所收到之款項帳列預收工程款。依照已完成工作開立帳單而客戶尚未付款之金額帳列應收工程款。

(十三) 租 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除非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更能代表出租資產使用效益消耗之時間型態。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除非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更能代表使用者效益之時間型態。

(十四)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十五)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退休金，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確定福利義務產生之所有精算損益於發生期間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於福利已既得之範圍內立即認列，非屬已既得之部分則於福利成為既得前之平均期間內，以直線基礎攤銷。

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代表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調整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並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後之金額。任何依此方式計算所產生之資產，不得超過累積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加上該計畫之可得退還資金及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發生縮減或清償時，認列縮減或清償之損益。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合併公司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對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係以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所決定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員工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個體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企業合併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年度認列。

(一) 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於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為 3,060 仟元及 3,063 仟元；合併公司於 103 年 12 月 31 日有 1,081 仟元暨 102 年 12 月 31 日有 2,103 仟元之課稅損失並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會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三)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四) 確定福利計劃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及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員工離職率及長期平均調薪率之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7,835	\$ 7,502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424,990	306,653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179,548	115,716
	<u>\$ 612,373</u>	<u>\$ 429,871</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17%-2.82%	0.02%-2.86%

七、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未上市（櫃）公司包括富世達股份有限公司、歲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台灣光纖股份有限公司之普通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另經評估投資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之希望甚小，已於以往年度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八、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流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		
定期存款	<u>\$ 159,412</u>	<u>\$ 185,439</u>
利率區間	1.35%-3.30%	1.09%-3.08%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二八。

九、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6,226	\$ 5,988
減：備抵呆帳	(<u>62</u>)	(<u>60</u>)
	<u>\$ 6,164</u>	<u>\$ 5,928</u>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 440,542	\$ 415,522
減：備抵呆帳	(<u>23,584</u>)	(<u>17,580</u>)
	<u>\$ 416,958</u>	<u>\$ 397,942</u>

(一)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11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120 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合併公司對於逾期帳齡超過 120 天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備抵呆帳，其餘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5,172	\$ 5,172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6,616	5,753	12,369
外幣換算差額	<u>-</u>	<u>39</u>	<u>39</u>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6,616</u>	<u>\$ 10,964</u>	<u>\$ 17,580</u>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616	\$ 10,964	\$ 17,580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4,514	1,536	6,050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62)	-	(62)
外幣換算差額	<u>-</u>	<u>16</u>	<u>16</u>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1,068</u>	<u>\$ 12,516</u>	<u>\$ 23,584</u>

(二) 應收票據

應收票據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13	\$ 113
減：本期迴轉備抵呆帳	-	(53)	(53)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60</u>	<u>\$ 60</u>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60	\$ 60
加：本期提列備抵呆帳	-	2	2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62</u>	<u>\$ 62</u>

103 年 12 月 31 日應收帳款中包含建造合約之應收工程保留款金額 241 仟元。工程保留款不計息，將於個別建造合約之保固期間結束時收回，該保固期間即合併公司之正常營業週期。

建造合約之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十。

十、應收（付）建造合約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應收建造合約款</u>		
累計已發生成本及已認列利潤	\$ 19,121	\$ 10,089
減：累計工程進度請款金額	(15,960)	(6,409)
應收建造合約款	<u>\$ 3,161</u>	<u>\$ 3,680</u>
<u>應付建造合約款</u>		
累計工程進度請款金額	\$ 2,675	\$ 7,402
減：累計已發生成本及已認列利潤	(1,531)	(3,138)
應付建造合約款	<u>\$ 1,144</u>	<u>\$ 4,264</u>
應收工程保留款（附註九）	<u>\$ 241</u>	<u>\$ -</u>

合併公司於 103 及 102 年度認列建造合約收入分別為 20,439 仟元及 13,226 仟元。

十一、存 貨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商 品	\$ 41,768	\$ 18,016
製 成 品	33,660	60,987
原 料	<u>7,114</u>	<u>7,470</u>
	<u>\$ 82,542</u>	<u>\$ 86,473</u>

103 及 102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992,813 仟元及 1,022,558 仟元。

103 及 102 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 2,523 仟元及 10,883 仟元。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處分提列跌價損失之存貨所致。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運輸設備	生財器具	其他設備	建造中之不動產	合 計
成 本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1,325	\$ 42,186	\$ 437,084	\$ 21,475	\$ 4,501	\$ 25,379	\$ 56,539	\$ 294,929	\$ 923,418
增 添	-	-	4,831	120	523	21	623	158,846	164,964
處 分	-	-	(113,297)	(120)	-	(10,321)	(5,571)	-	(129,309)
重分類至其他非流動資產	-	-	-	-	-	-	-	(24,999)	(24,999)
由在建工程重分類	-	355,530	6,545	-	-	-	77,417	(439,492)	-
淨兌換差額	-	7,170	23,223	1,248	229	1,138	4,745	10,974	48,727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1,325</u>	<u>\$ 404,886</u>	<u>\$ 358,386</u>	<u>\$ 22,723</u>	<u>\$ 5,253</u>	<u>\$ 16,217</u>	<u>\$ 133,753</u>	<u>\$ 258</u>	<u>\$ 982,801</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8,884	\$ 228,996	\$ 14,552	\$ 2,141	\$ 22,359	\$ 35,867	\$ -	\$ 312,799
處 分	-	-	(88,935)	(3)	-	(9,522)	(4,805)	-	(103,265)
折舊費用	-	2,412	35,395	2,008	643	557	9,377	-	50,392
淨兌換差額	-	30	12,139	886	127	1,012	2,175	-	16,369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11,326</u>	<u>\$ 187,595</u>	<u>\$ 17,443</u>	<u>\$ 2,911</u>	<u>\$ 14,406</u>	<u>\$ 42,614</u>	<u>\$ -</u>	<u>\$ 276,295</u>
10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41,325</u>	<u>\$ 393,560</u>	<u>\$ 170,791</u>	<u>\$ 5,280</u>	<u>\$ 2,342</u>	<u>\$ 1,811</u>	<u>\$ 91,139</u>	<u>\$ 258</u>	<u>\$ 706,506</u>
成 本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1,325	\$ 404,886	\$ 358,386	\$ 22,723	\$ 5,253	\$ 16,217	\$ 133,753	\$ 258	\$ 982,801
增 添	-	-	-	-	-	1,350	4,174	2,648	8,172
處 分	-	-	(6,279)	(22,933)	-	(828)	(10,810)	-	(40,850)
重分類至其他非流動資產	-	-	-	-	-	-	-	(1,484)	(1,484)
由在建工程重分類	-	-	-	-	-	-	1,424	(1,424)	-
淨兌換差額	-	21,061	20,477	210	262	883	7,514	2	50,409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1,325</u>	<u>\$ 425,947</u>	<u>\$ 372,584</u>	<u>\$ -</u>	<u>\$ 5,515</u>	<u>\$ 17,622</u>	<u>\$ 136,055</u>	<u>\$ -</u>	<u>\$ 999,048</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1,326	\$ 187,595	\$ 17,443	\$ 2,911	\$ 14,406	\$ 42,614	\$ -	\$ 276,295
處 分	-	-	(4,609)	(18,864)	-	(781)	(9,063)	-	(33,317)
折舊費用	-	7,170	33,074	1,260	646	284	13,291	-	55,725
本期減損	-	-	6,960	-	-	64	-	-	7,024
淨兌換差額	-	394	12,580	161	179	795	2,679	-	16,788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18,890</u>	<u>\$ 235,600</u>	<u>\$ -</u>	<u>\$ 3,736</u>	<u>\$ 14,768</u>	<u>\$ 49,521</u>	<u>\$ -</u>	<u>\$ 322,515</u>
10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41,325</u>	<u>\$ 407,057</u>	<u>\$ 136,984</u>	<u>\$ -</u>	<u>\$ 1,779</u>	<u>\$ 2,854</u>	<u>\$ 86,534</u>	<u>\$ -</u>	<u>\$ 676,533</u>

合併公司因部分機器設備及生財器具發生價值減損，故於 103 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7,024 仟元。

合併公司利息資本化因不具重大性，故未將其資本化。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房屋主建物	45至50年
其他	30至50年
機器設備	5至10年
模具設備	2年
運輸設備	5年
生財器具	3至5年
其他設備	3至10年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八。

十三、其他無形資產

	專 利 權	商 標 權	電 腦 軟 體	合 計
<u>成 本</u>				
102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2,000	\$ 68	\$ 8,662	\$ 20,730
淨兌換差額	-	4	503	507
102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12,000</u>	<u>\$ 72</u>	<u>\$ 9,165</u>	<u>\$ 21,237</u>
<u>累計攤銷</u>				
102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9,600)	(\$ 45)	(\$ 6,613)	(\$ 16,258)
攤銷費用	(2,400)	(7)	(637)	(3,044)
淨兌換差額	-	(3)	(442)	(445)
102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12,000)</u>	<u>(\$ 55)</u>	<u>(\$ 7,692)</u>	<u>(\$ 19,747)</u>
102 年 12 月 31 日 淨 額	<u>\$ -</u>	<u>\$ 17</u>	<u>\$ 1,473</u>	<u>\$ 1,490</u>
<u>成 本</u>				
103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2,000	\$ 72	\$ 9,165	\$ 21,237
單獨取得	-	-	482	482
處分	(12,000)	-	-	(12,000)
淨兌換差額	-	4	533	537
10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u>	<u>\$ 76</u>	<u>\$ 10,180</u>	<u>\$ 10,256</u>
<u>累計攤銷</u>				
103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2,000)	(\$ 55)	(\$ 7,692)	(\$ 19,747)
處分	12,000	-	-	12,000
攤銷費用	-	(6)	(697)	(703)
淨兌換差額	-	(4)	(475)	(479)
10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u>	<u>(\$ 65)</u>	<u>(\$ 8,864)</u>	<u>(\$ 8,929)</u>
103 年 12 月 31 日 淨 額	<u>\$ -</u>	<u>\$ 11</u>	<u>\$ 1,316</u>	<u>\$ 1,327</u>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專 利 權	5年
商 標 權	10年
電腦軟體	2至5年

十四、預付租賃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流 動	\$ 1,087	\$ 1,028
非 流 動	48,563	46,925
	<u>\$ 49,650</u>	<u>\$ 47,953</u>

預付租賃款係中國大陸之土地使用權。

十五、其他資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流 動</u>		
預付款項	\$ 25,786	\$ 37,087
受限制存款（附註二八）	15,581	-
	<u>\$ 41,367</u>	<u>\$ 37,087</u>
<u>非 流 動</u>		
預付款項	\$ 28,012	\$ 33,453
存出保證金	8,620	7,657
預付退休金	-	858
	<u>\$ 36,632</u>	<u>\$ 41,968</u>

十六、借 款

長期借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附註二八）		
銀行借款	\$ 31,556	\$ 35,232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信用借款	207,703	180,693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78,845)	(48,384)
長期借款	<u>\$ 160,414</u>	<u>\$ 167,541</u>

該銀行借款係以合併公司之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二八），借款到期日為 112 年 7 月 31 日，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利率分別為 1.23%-2.33% 及 1.48%-2.48%。

十七、其他應付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流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費用	\$ 138,389	\$ 133,811
其 他	<u>22,079</u>	<u>9,051</u>
	<u>\$ 160,468</u>	<u>\$ 142,862</u>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TAI TWUN GROUP 及 QIAN TWUN 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中之東莞台端及昆山前端依自員工薪資提撥之退休金，相對提撥一定之比例，一併存入退休基金專戶，該專戶係委由當地法定保險機構管理。員工退休時，可由基金專戶領取員工自提儲金及公司相對提撥儲金暨其孳息。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

本公司經新北市政府北府勞條字第 1021063315 號核准自 102 年 1 月起至 12 月底止暫停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

本公司於 103 年 3 月 11 日結清適用勞動基準法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發生清償損失 858 仟元，帳列管理費用。102 年度確定福利計

畫相關退休金費用係以 101 年 12 月 31 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認列於下列項目：

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精算評價於衡量日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衡 量 日
	102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1.875%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2.0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0%

有關確定福利計畫所認列之損益金額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	\$ -
利息成本	-	181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	(224)
清償損失	858	-
	<u>\$ 858</u>	<u>(\$ 43)</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
推銷費用	-	-
管理費用	858	(43)
研究發展費用	-	-
	<u>\$ 858</u>	<u>(\$ 43)</u>

於 103 及 102 年度，本公司分別認列精算利益 0 仟元及 29 仟元於其他綜合損益。截至 103 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精算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金額均為 86 仟元。

本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資產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	\$ 11,254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2,112)
預付退休金(包含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u>\$ -</u>	<u>(\$ 858)</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確定福利義務	\$ 11,254	\$ 11,172
清償而消滅之負債	(11,254)	-
利息成本	-	182
精算利益	-	(100)
年底確定福利義務	<u>\$ -</u>	<u>\$ 11,254</u>

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12,112	\$ 11,958
分配計畫資產清償義務	(12,112)	-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	225
計畫資產損失	-	(71)
年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u>	<u>\$ 12,112</u>

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於資產負債表日公允價值之百分比係依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網站公布之基金資產配置資訊為準：

	102年12月31日
現金	22.17%
短期票券	4.34%
債券	9.83%
固定收益類	19.11%
權益證券	43.64%
其他	0.91%
	<u>100.00%</u>

整體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精算師對於相關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本公司選擇以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 -</u>	<u>(\$ 11,254)</u>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u>	<u>\$ 12,112</u>
提撥盈溢	<u>\$ -</u>	<u>\$ 858</u>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u>\$ -</u>	<u>(\$ 279)</u>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u>\$ -</u>	<u>(\$ 71)</u>

本公司預期於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以後 1 年內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均為 0 仟元。

十九、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00,000</u>	<u>100,000</u>
額定股本	<u>\$ 1,000,000</u>	<u>\$ 1,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66,586</u>	<u>65,626</u>
已發行股本	<u>\$ 665,860</u>	<u>\$ 656,26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為 10,000 仟股。

(二) 資本公積

103 及 102 年底各類資本公積餘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股票發行溢價	<u>\$369,555</u>	<u>\$362,038</u>
員工認股權	<u>6,403</u>	<u>8,439</u>
年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375,958</u>	<u>\$370,477</u>

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因員工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應先提撥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再就其餘額先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之董事監察人酬勞及不低於百分之三之員工紅利後，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派之。

本公司正值產業成長階段，基於公司營運之需要暨股東權益最大化之考量，股利分派採取剩餘股利政策，依據本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並綜合考量獲利狀況、財務結構及對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等因素，由董事會擬具適當之股利分派方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股利發放原則採現金股利20%-100%，股票股利0%-80%，以能適應公司營運及成長需要並兼顧股利平衡及股東權益為原則。

103年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為5,000仟元，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為1,000仟元；本公司102年度為虧損，因是未估列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公司營運狀況、員工貢獻度以及公司制定之盈餘分配政策，按稅後純益提撥10%法定盈餘公積後，衡量可能發放之比率基礎計算。年度終了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允價值決定。股票公允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金管證發字第1010047490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 103 年 6 月 30 日及 102 年 6 月 24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2 及 101 年度虧損撥補案且不配發股利、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103 年 6 月 30 日及 102 年 6 月 24 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 102 及 10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金額同為零元，並無差異。

合併公司 104 年 3 月 30 日董事會擬議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4,124	\$ -
現金股利	33,293	0.5
股票股利	-	-

有關 103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尚待預計於 104 年 6 月 23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有關本公司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特別盈餘公積如下：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所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特別盈餘公積	<u>\$ 63,104</u>	<u>\$ 63,104</u>

本公司帳列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為 64,524 仟元，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故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 63,104 仟元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二十、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103年度	102年度
利息收入—銀行存款	\$ 9,340	\$ 6,772
其 他	<u>2,374</u>	<u>7,816</u>
	<u>\$ 11,714</u>	<u>\$ 14,588</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3年度	102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5,441)	(\$ 2,796)
淨外幣兌換利益	15,160	(1,509)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3,366)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7,024)	-
其他損失	<u>(298)</u>	<u>(118)</u>
	<u>(\$ 969)</u>	<u>(\$ 4,423)</u>

(三) 財務成本

	103年度	102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u>(\$ 5,221)</u>	<u>(\$ 5,333)</u>

(四) 折舊及攤銷

	103年度	102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5,725	\$ 50,392
無形資產	703	3,044
預付租賃款	<u>1,037</u>	<u>1,007</u>
合 計	<u>\$ 57,465</u>	<u>\$ 54,443</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7,594	\$ 42,192
營業費用	<u>18,131</u>	<u>8,200</u>
	<u>\$ 55,725</u>	<u>\$ 50,392</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22
推銷費用	-	-
管理費用	1,740	4,029
研發費用	<u>-</u>	<u>-</u>
	<u>\$ 1,740</u>	<u>\$ 4,051</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3年度	102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八）		
確定提撥計畫	\$ 9,351	\$ 7,055
確定福利計畫	<u>858</u>	(<u>43</u>)
	10,209	7,012
股份基礎給付		
員工認股權	2,841	4,511
其他員工福利	<u>208,329</u>	<u>223,627</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221,379</u>	<u>\$ 235,150</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87,558	\$ 112,518
營業費用	<u>133,821</u>	<u>122,632</u>
	<u>\$ 221,379</u>	<u>\$ 235,150</u>

二一、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9,051	\$ 2,927
以前年度之調整	(4,858)	237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u>2,455</u>	(<u>12,952</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u>\$ 6,648</u>	(<u>\$ 9,788</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利益）之調節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損）	<u>\$ 47,893</u>	(<u>\$ 64,876</u>)
稅前淨利（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 10,099	(\$ 19,169)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2,253	267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176	10,526
以前年度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於本年度實現	(1,022)	(1,649)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u>4,858</u>)	<u>237</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u>\$ 6,648</u>	(<u>\$ 9,788</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 17%；中國地區子公司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及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分別為 25%及 1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二) 當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當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226	\$ 2,131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6,571	\$ 5,913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3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遞延呆帳損失	\$ 1,422	\$ 635	\$ 2,057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97	92	389
未實現專利權	852	(238)	614
其 他	492	(492)	-
	<u>\$ 3,063</u>	<u>(\$ 3)</u>	<u>\$ 3,060</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 3,906	\$ 1,494	\$ 5,400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61	(161)	-
金融商品評價利益	341	1,119	1,460
	<u>\$ 4,408</u>	<u>\$ 2,452</u>	<u>\$ 6,860</u>

102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遞延呆帳損失	\$ 385	\$ 1,037	\$ 1,422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36	61	297
未實現專利權	681	171	852
其 他	-	492	492
	<u>\$ 1,302</u>	<u>\$ 1,761</u>	<u>\$ 3,063</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 15,423	(\$ 11,517)	\$ 3,906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53	8	161
金融商品評價利益	23	318	341
	<u>\$ 15,599</u>	<u>(\$ 11,191)</u>	<u>\$ 4,408</u>

(四)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未分配盈餘		
86 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7,949	\$ 7,949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247,666	206,421
	<u>\$ 255,615</u>	<u>\$ 214,370</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147,666</u>	<u>\$ 147,156</u>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103年度（預計） 43.54%

本公司 102 年度因係虧損且未分配盈餘，是以未有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1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子公司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及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設立於英屬維京群島，無所得稅負；孫公司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及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截至 102 年度止企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二、每股純益（損）

用以計算每股純益（損）之淨益（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損）

	103年度	102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益（損）	<u>\$ 41,245</u>	<u>(\$ 55,088)</u>

<u>股 數</u>	單位：仟股	
	103年度	102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純益（損）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65,647	65,62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306	-
員工分紅	<u>251</u>	<u>-</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純益（損）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66,204</u>	<u>65,626</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由於本公司 102 年度為淨損，員工認股權具有反稀釋作用，故計算稀釋每股純損時並未假設該等認股權已被執行。

二三、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

合併公司於 101 年 3 月 21 日給與員工認股權 3,000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仟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6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之日起，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40%；屆滿 3 年，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70%；屆滿 4 年，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100%。認股權行使價格為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	103年度		102年度	
	單位 (仟)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 (元)	單位 (仟)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2400	\$ 12.75	2,550	\$ 12.75
本年度執行	(960)	12.75	-	-
本年度失效	-		(150)	12.75
年底流通在外	<u>1,440</u>		<u>2,400</u>	
年底可執行	<u>-</u>		<u>-</u>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公允價值 (元)	<u>\$ 5.34</u>		<u>\$ 5.34</u>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執行價格之範圍 (元)	\$ 12.75	\$ 12.75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 (年)	3.22 年	4.22 年

合併公司於 101 年 3 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01年3月
給與日股價	12.75 元
行使價格	12.75 元
預期波動率	50.40%
存續期間	4-5 年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1.01-1.09%

103 及 102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為 2,841 仟元及 4,511 仟元。

二四、營業租賃協議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土地及廠房，土地租賃期間為 50 年。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分別為 1,042 仟元及 985 仟元。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合併公司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保障合併公司能繼續營運，回饋股東，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

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發行新股、向股東發還現金或買回本公司股份。

合併公司透過定期審核資產負債比例對資金進行監控。

二六、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2.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照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u>\$ 1,206,252</u>	<u>\$ 1,024,620</u>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u>\$ 557,412</u>	<u>\$ 527,987</u>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建造合約款及其他應收款等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建造合約款、其他應付款、一年到期之長期借款及長期借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請參閱附註三十：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元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 係為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 予以調整。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包括外部借款中非以借款人功能性貨幣計價者。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美元貶值 5%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5%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損 益	美 元 之 影 響	
	103年度	102年度
	\$ 11,559	\$ 10,065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計價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及應付款項及銀行借款。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以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338,959	\$ 148,958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424,988	484,540
—金融負債	239,259	215,925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0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3 及 102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1,857 仟元及 2,686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存款及借款。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

風險。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另因流動資金及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係信用評等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252,863仟元及179,610仟元。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為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力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制。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3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53,981	\$ 63,872	\$ 37,072	\$ -	\$ -
浮動利率工具	<u>6,507</u>	<u>11,212</u>	<u>65,364</u>	<u>176,744</u>	<u>13,609</u>
	<u>\$ 60,488</u>	<u>\$ 75,084</u>	<u>\$ 102,436</u>	<u>\$ 176,744</u>	<u>\$ 13,609</u>

102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38,115	\$ 68,842	\$ 55,264	\$ 22	\$ -
浮動利率工具	<u>6,176</u>	<u>1,457</u>	<u>22,750</u>	<u>180,550</u>	<u>17,558</u>
	<u>\$ 44,291</u>	<u>\$ 70,299</u>	<u>\$ 78,014</u>	<u>\$ 180,572</u>	<u>\$ 17,558</u>

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二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3年度	10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7,425	\$ 3,875
退職後福利	1,950	65
股份基礎給付	<u>355</u>	<u>593</u>
	<u>\$ 9,730</u>	<u>\$ 4,533</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公司獲利情況決定。

二八、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已作為關稅履約、長期銀行借款、訴訟案及工程履約之擔保品：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自有土地	\$ 38,925	\$ 38,925
房屋及建築淨額	28,613	29,383
質押定存單（帳列無活絡市場之 債券投資）	3,765	3,641
受限制存款（帳列其他流動資 產）	<u>15,581</u>	<u>-</u>
	<u>\$ 86,884</u>	<u>\$ 71,949</u>

二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 本公司為昆山前端公司提供融資額度為 348,150 仟元之背書保證，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昆山前端公司實際動支金額為 284,850 仟元。
- (二) 昆山前端公司向新建廠房工程之施工方江蘇南通六建建設集團有限公司、江蘇中雄建設工程有限公司，及其保證人昆山道慎工程顧問有限公司及林初曉等提起施工工期延誤及延遲撤場之訴訟，求償相關違約金及佔用場地租金人民幣 65,247 仟元（折約新台幣 337,484 仟元）；惟昆山前端公司於 103 年 6 月收到被告提出反訴之通知，被告訴求昆山前端公司支付款項人民幣 30,458 仟元（折約新台幣 157,541 仟元），其中包含工程合約內尚未支付之工程款人民幣 10,470 仟元（折約新台幣 54,155 仟元）及合約外追加款及其他款項計人民幣 19,988 仟元（折約新台幣 103,386 仟元）；工程合約內未付工程款人民幣 10,470 仟元（折約新台幣 54,155 仟元）昆山前端公司已於工程完工時估列入帳，帳入其他應付款，且依 102 年 9 月雙方協商同意委託之工程審計公司，於 103 年 2 月之初步審核結果尚無應追加及未付之工程款，被告之反訴主張實非事實。截至 103 年 12 月底，本訴訟案正由蘇州市中級人民法院審理中。昆山前端公司已於 102 年 10 月搬遷新廠完成，目前新廠營運正常，管理階層評估該等訴訟案對公司之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三十、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3 年 12 月 31 日

金 融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17,802	31.65 (美 元：新台幣)	\$ 563,464
美 元		14,485	6.1238 (美 元：人民幣)	88,632
新 台 幣		12,443	0.1933 (新台幣：人民幣)	2,405
新 台 幣		9,560	0.0316 (新台幣：美 元)	9,560

(接次頁)

(承前頁)

	外	幣	匯	率	帳面金額
人民幣	\$	8,230	0.1634	(人民幣：美元)	\$ 42,429
人民幣		20,496	5.1724	(人民幣：美元)	106,013
					<u>\$ 812,503</u>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11,942	31.65	(美元：新台幣)	\$ 377,963
美元	7,019	6.1238	(美元：人民幣)	42,952
新台幣	14,695	0.0316	(新台幣：美元)	4,695
港幣	6	4.08	(港幣：新台幣)	25
人民幣	95	0.1634	(人民幣：美元)	494
港幣	45	0.1289	(港幣：美元)	182
				<u>\$ 426,311</u>

102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14,034	29.805	(美元：新台幣)	\$ 418,286
美元		11,731	6.0969	(美元：人民幣)	349,638
新台幣		6,630	0.2046	(新台幣：人民幣)	6,630
新台幣		6,719	0.0336	(新台幣：美元)	6,719
港幣		123	4.885	(港幣：新台幣)	472
港幣		3,487	0.1289	(港幣：美元)	13,340
人民幣		7,528	0.164	(人民幣：美元)	36,780
					<u>\$ 831,865</u>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10,874	29.805	(美元：新台幣)	\$ 324,089
美元	8,137	6.0969	(美元：人民幣)	242,527
新台幣	7,216	0.0336	(新台幣：美元)	7,216
港幣	18	4.885	(港幣：新台幣)	70
人民幣	251	0.164	(人民幣：美元)	1,227
				<u>\$ 575,129</u>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六。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年損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四、五及六。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附表二。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附表一。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三二、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連接器事業群	\$ 817,907	\$ 722,275	\$ 182,575	\$ 79,302
其 他	<u>512,163</u>	<u>530,099</u>	<u>17,487</u>	<u>1,103</u>
繼續營業單位總額	<u>\$ 1,330,070</u>	<u>\$ 1,252,374</u>	200,062	80,405
利息收入			9,340	6,772
其他收支淨額			2,076	7,69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5,441)	(2,79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7,024)	-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3,366)	-
淨外幣兌換損益			15,160	(1,509)
管理費用			(157,693)	(150,113)
利息費用			(<u>5,221</u>)	(<u>5,333</u>)
稅前淨利（損）			<u>\$ 47,893</u>	(<u>\$ 64,876</u>)

以上報導之部門收入均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103 及 102 年度並無任何部門間銷售。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利息收入、其他收支淨額、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外幣兌換淨益（損）、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管理費用、利息費用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資產及負債

合併公司資產及負債之衡量金額並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部門資產及負債衡量金額為零。

(三) 其他部門資訊

	折	舊	與	攤	銷
	103年度			102年度	
連接器事業群	\$ 35,337			\$ 31,397	
其 他	<u>22,128</u>			<u>23,046</u>	
	<u>\$ 57,465</u>			<u>\$ 54,443</u>	

(四) 主要產品收入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分析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連接器成品類	\$ 817,907	\$ 722,275
其 他	<u>512,163</u>	<u>530,099</u>
	<u>\$ 1,330,070</u>	<u>\$ 1,252,374</u>

(五)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台灣與中國地區營運，其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台 灣	\$ 1,213,250	\$ 1,048,673
中 國	<u>116,820</u>	<u>203,701</u>
	<u>\$ 1,330,070</u>	<u>\$ 1,252,374</u>

(六) 主要客戶資訊

103 及 102 年度合併公司分別有 126,021 仟元及 107,826 仟元係來自合併之最大客戶。103 及 102 年度無其他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半年度最高餘額 (註3)	本半年度最低餘額 (註3)	實際動支金額 (註3)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提列備抵金額	擔保名稱	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貸與金額	資金總額	貸與金額	備註
1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其他應收款	是	\$ 94,950 (US 3,000 仟元)	\$ -	\$ -	2%	短期資金融通	\$ -	\$ -	-	-	\$ 1,105,312 (註2)	\$ 1,105,312 (註1)		
2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03,448 (RMB 20,000 仟元)	103,448 (RMB 20,000 仟元)	-	2.5%	短期資金融通	-	-	-	-	535,340 (註2)	535,340 (註1)		

註 1：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累積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不得超過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及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淨值之百分之百。

註 2：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對貸出公司及母公司之持股達百分之百之被投資公司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其個別資金貸與之總額，以不超過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及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淨值之百分之百為限。

註 3：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金：新台幣=1：31.65 及人民幣：新台幣=1：5.1724 予以換算。

註 4：轉投資公司間資金貸與其利息收支，於編制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 金額 (註2)	本年度最高 保證餘額 (註3)	年底背書保證餘額 (註3)	實際 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 金額佔最近 財務報表淨 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 近期限 (註2)	屬母公司 背書保證高 額 (註2)	屬母公司對子 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註
		公	司											
0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前瑞電子有限公司	曾孫公司	\$ 1,523,240	\$ 348,150 (US 11,000 仟元)	\$ 348,150 (US 11,000 仟元)	\$ 284,850 (US 9,000 仟元)	\$ -	23%	\$ 1,523,240	是	否	是	
0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孫公司	1,523,240	174,075 (US 5,500 仟元)	-	-	-	-	1,523,240	是	否	否	

註 1：本公司填 0；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累積對外背書保證責任最高限額為淨值之 10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除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 100%之子公司不得超過淨值 100%外，其餘不得超過淨值 10%。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得對外背書保證限額為本公司淨值之 10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除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 100%之子公司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 100%外，其餘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 20%。

註 3：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金：新台幣=1：31.65 予以換算。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類 別	有 價 證 券 名 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年 股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底 值		註
						數	帳	面		股	淨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證券	富世達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81,861 股		\$	-	1.88%	\$	-	註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證券	威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0 股			-	1.53%		-	註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證券	台灣光纖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20,000 股			-	3.65%		-	註

註：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另經評估投資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之希望甚小，已於以往年度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者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公司之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應收(付)票據、帳款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子公司	進	\$ 316,892	29%	(註 1)		—	(\$ 155,806)	(40%)	—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孫公司	進	391,958	36%	(註 1)		—	(223,994)	(58%)	—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	347,484	100%	(註 1)		—	(240,326)	(100%)	—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	(316,892)	(88%)	(註 1)		—	155,806	95%	—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昆山前瑞電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	399,875	93%	(註 1)		—	(222,838)	(94%)	—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	(391,958)	(91%)	(註 1)		—	223,994	96%	—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母公司	銷	(347,484)	(87%)	(註 1)		—	240,326	96%	—
昆山前瑞電子有限公司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母公司	銷	(399,875)	(98%)	(註 1)		—	222,838	100%	—

註 1：關係人間進銷貨價格係依雙方約定，貨款通常先以收付互抵方式處理，餘依約定授信條件收付款，其關係人授信條件為月結 150 天，惟將視資金狀況彈性調整之。

註 2：上表所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銷除。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 列	應 收 款 項 之 公 司	交 易 對 象 名 稱	關 係	應 收 款 餘 額	週 轉 率	逾 期 金	應 收 應 收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式 方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金 額	提 列 帳 額	抵 備 金 額
							金	額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 155,806	3.78	\$	-	-	-	\$ 87,643	\$	-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母公司	240,326	3.09		-	-	-	109,770		-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223,994	3.60		-	-	-	-		-
昆山前瑞電子有限公司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母公司	222,838	3.87		-	-	-	18,832		-

註：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銷除。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2)	交易往來			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註 3)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註 4)	或收
0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1 1 1	進貨 應付帳款－關係人 進貨	\$ 316,892 155,806 391,958	— — —	24% 7% 29%	
1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1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進貨	223,994 347,484	— —	11% 26%	
2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昆山前瑞電子有限公司 昆山前瑞電子有限公司	3 3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進貨 應付帳款－關係人	240,326 399,875 222,838	— — —	11% 30% 11%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母公司填 0。
-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母公司對子公司。
- 2.子公司對母公司。
-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母子公司間銷貨之交易因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由雙方協商決定。

註 4：上表所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銷除。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本	原 始 年 度	投 資 年 度	資 金 年 度	年 底 股 額	底 比 率 (%)	持 帳 面 金 額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認 列 之 損 失	備 註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英屬維京群島	連接器、零件、五金 模具銷售	\$ 880,787	\$ 880,787	\$ 880,787	\$ 880,787	26,315,928 股	100	\$ 1,100,687	\$ 8,787	註 1 及 2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英屬維京群島	連接器、零件、五金 模具之銷售		794,667	794,667	794,667	125,000 股	100	571,363	(3,487)	註 1

註 1：係依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註 2：差額 1,135 仟元係逆流交易影響數。

註 3：轉投資公司間投資損失、投資公司長期股權投資與被投資公司股票淨值，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年初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本年初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本年度匯出投資金額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投資利益(損失)(註2)	年底投資價值	截至本年底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註6)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製造及銷售	\$335,289	註1	\$335,289	\$335,289	-	\$-	\$9,129	100%	\$9,129	\$321,074	\$-
昆山前瑞電子有限公司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製造及銷售	734,708	註1	734,708	734,708	-	-	(705)	100%	(705)	535,340	-

期末累計自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USD32,737,071 (註3)	審計部投資金額	審計部投資金額	審計部投資金額	審計部投資金額	審計部投資金額	審計部投資金額	審計部投資金額	審計部投資金額	審計部投資金額	審計部投資金額	審計部投資金額
		USD32,737,071 (註4)										

註 1：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 2：係依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 3：係包含由第三地區轉投資公司之自有資金投資金額 US 7,544,000 元。

註 4：係包含核准由第三地區轉投資公司之自有資金投資金額 US 7,544,000 元。

註 5：101 年 1 月 13 日經濟部工業局工知字第 10100001350 號核發本公司申請營運總部認定函，不受原經濟部投審會規定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為淨值 60%之限制。

註 6：為簡化投資架構，於 100 年 12 月 23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吸收合併東莞上端電子有限公司，以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為存續公司，業經大陸當地主管機關核准，且已於 102 年 5 月完成變更登記，故本附表中之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各項金額已合併納入東莞上端電子有限公司之金額。

註 7：轉投資公司間投資利益（損失）、投資公司長期股權投資與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3 及 102 年度

地址：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 880 號 13 樓
電話：(02)32349988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 敬 人

張敬人



會計師 李 東 峰

李東峰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104 年 3 月 30 日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226,853	12	\$	149,554	8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附註八及二七）		135,413	7		163,441	9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五及九）		4,518	-		2,776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九及十）		399,366	20		350,984	19
1190	應收建造合約款（附註四及十）		3,161	-		3,680	-
1200	其他應收款		7,288	-		468	-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一）		226	-		2,131	-
130X	存貨淨額（附註四、五及十一）		30,892	2		23,942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五）		6,040	-		18,032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813,757</u>	<u>41</u>		<u>715,008</u>	<u>39</u>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	-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二）		1,100,687	55		1,030,492	5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三及二七）		74,505	4		74,651	4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四）		378	-		-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一）		3,060	-		3,063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四、五、十五及十八）		20	-		1,014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178,650</u>	<u>59</u>		<u>1,109,220</u>	<u>61</u>
1XXX	資 產 總 計	\$	<u>1,992,407</u>	<u>100</u>	\$	<u>1,824,228</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	\$	1,616	-	\$	2,693	-
2170	應付帳款		7,032	1		11,373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六）		379,800	19		328,257	18
2190	應付建造合約款（附註四及十）		1,144	-		4,264	-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		33,673	2		26,261	2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二六）		1,813	-		255	-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二一）		5,346	-		-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六及二七）		3,676	-		3,676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247	-		5,969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434,347</u>	<u>22</u>		<u>382,748</u>	<u>21</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六及二七）		27,880	2		31,556	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二一）		6,860	-		4,408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80	-		1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34,820</u>	<u>2</u>		<u>35,974</u>	<u>2</u>
2XXX	負債總計		<u>469,167</u>	<u>24</u>		<u>418,722</u>	<u>23</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		665,860	33		656,260	36
3200	資本公積		375,958	19		370,477	2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94,708	5		94,708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3,104	3		63,104	4
3350	未分配盈餘		255,615	13		214,370	12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413,427</u>	<u>21</u>		<u>372,182</u>	<u>21</u>
3400	其他權益		67,995	3		6,587	-
3XXX	權益總計		<u>1,523,240</u>	<u>76</u>		<u>1,405,506</u>	<u>77</u>
	負債與權益總計	\$	<u>1,992,407</u>	<u>100</u>	\$	<u>1,824,228</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樂堯

經理人：林樂賢

會計主管：張淑真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純益（損）為元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十）				
4100	銷貨收入	\$1,192,811	98	\$1,035,447	99
4500	工程收入	<u>20,439</u>	<u>2</u>	<u>13,226</u>	<u>1</u>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u>1,213,250</u>	<u>100</u>	<u>1,048,673</u>	<u>100</u>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一、十八、二十及二六）				
5110	銷貨成本	1,070,880	88	938,687	89
5500	工程成本	<u>12,041</u>	<u>1</u>	<u>13,226</u>	<u>1</u>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u>1,082,921</u>	<u>89</u>	<u>951,913</u>	<u>90</u>
5900	營業毛利	<u>130,329</u>	<u>11</u>	<u>96,760</u>	<u>10</u>
	營業費用（附註五、十八及二十）				
6100	推銷費用	58,463	5	63,103	6
6200	管理費用	42,819	4	33,976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4,287</u>	<u>-</u>	<u>7,054</u>	<u>1</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05,569</u>	<u>9</u>	<u>104,133</u>	<u>10</u>
6900	營業淨利（損）	<u>24,760</u>	<u>2</u>	<u>(7,373)</u>	<u>-</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及二十）				
7190	其他收入	5,065	-	3,106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746	1	5,163	-
7050	財務成本	(604)	-	(902)	-
706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u>8,787</u>	<u>1</u>	<u>(67,745)</u>	<u>(6)</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24,994</u>	<u>2</u>	<u>(60,378)</u>	<u>(6)</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損)	\$ 49,754	4	(\$ 67,751)	(6)
7950	所得稅費用 (利益) (附註 四、五及二一)	<u>8,509</u>	<u>1</u>	(<u>12,663</u>)	(<u>1</u>)
8200	本年度淨利 (淨損)	<u>41,245</u>	<u>3</u>	(<u>55,088</u>)	(<u>5</u>)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61,408	5	52,234	5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	<u>-</u>	<u>-</u>	<u>29</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u>61,408</u>	<u>5</u>	<u>52,263</u>	<u>5</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02,653</u>	<u>8</u>	(<u>\$ 2,825</u>)	<u>-</u>
	每股純益 (損) (附註二二)				
9710	基 本	<u>\$ 0.63</u>		(<u>\$ 0.84</u>)	
9810	稀 釋	<u>\$ 0.6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樂堯



經理人：林樂賢



會計主管：張淑真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102 年 1 月 1 日	資本公積			保			盈餘			（附註十			及			其他權益項目		
		（附註四、十九及二三）			積			留			註十			二			（附註四）		
		股本（附註十九）	資本公積	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額	
		\$ 656,260	\$ 365,966	\$ 94,708	\$ 332,533	\$ 427,241											(\$ 45,647)	\$ 1,403,820	
A1	102 年 1 月 1 日	-	-	-	-	63,104	(63,104)	-	-	-	-	-	-	-	-	-	-	-	-
B3	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	-	-	-	-	-	-	-	-	-	-	-
N1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	-	4,511	-	-	-	-	-	-	-	-	-	-	-	-	-	-	4,511	-
D1	102 年度淨損	-	-	-	-	-	(55,088)	(55,088)	-	-	-	-	-	-	-	-	-	(55,088)	-
D3	10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9	29	-	-	-	-	-	-	-	-	52,234	52,263	-
D5	10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55,059)	(55,059)	-	-	-	-	-	-	-	-	52,234	(2,825)	-
Z1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656,260	370,477	94,708	63,104	214,370	372,182	-	-	-	-	-	-	-	-	-	6,587	1,405,506	-
N1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	-	2,841	-	-	-	-	-	-	-	-	-	-	-	-	-	-	2,841	-
N1	員工行使認股權發行新股	9,600	2,640	-	-	-	-	-	-	-	-	-	-	-	-	-	-	12,240	-
D1	103 年度淨利	-	-	-	-	-	41,245	41,245	-	-	-	-	-	-	-	-	-	41,245	-
D3	10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	-	-	-	-	-	61,408	61,408	-
D5	10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41,245	41,245	-	-	-	-	-	-	-	-	61,408	102,653	-
Z1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665,860	375,958	94,708	63,104	255,615	413,427	-	-	-	-	-	-	-	-	-	67,995	1,523,240	-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樂堯



經理人：林樂賢



會計主管：張淑真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損）	\$ 49,754	(\$ 67,751)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496	1,651
A20200	攤銷費用	104	2,400
A20300	呆帳費用	4,278	7,193
A20900	財務成本	604	902
A21200	利息收入	(3,965)	(2,368)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2,841	4,511
A22400	採權益法投資子公司損（益）		
	份額	(8,787)	67,745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537	363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益	(14,938)	(1,583)
A299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3,366	-
A29900	預付退休金（增加）減少	858	(43)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1,758)	5,305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	(37,458)	(110,454)
A31170	應收建造合約款減少	519	-
A31180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5,112)	365
A31200	存貨增加	(7,487)	(11,139)
A31230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8,762	(15,161)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077)	171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	46,954	143,013
A32170	應付建造合約款減少	(3,120)	-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8,970	6,43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5,722)	5,682
A33000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	39,619	37,234
A33300	支付之利息	(604)	(902)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511)	(474)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8,504	35,858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7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減少	\$ 28,028	\$ 49,059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50)	-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482)	-
B07500	收取之利息	3,965	2,368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1,447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0,161</u>	<u>52,874</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600	員工行使認股權發行新股	12,240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3,676)	(3,983)
C03000	收取存入保證金	70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8,634</u>	<u>(3,983)</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77,299	84,749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49,554</u>	<u>64,805</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26,853</u>	<u>\$ 149,55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樂堯



經理人：林樂賢



會計主管：張淑真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成立於 77 年 5 月，主要從事於電子及通訊端子與連接器之產銷業務。

本公司於 93 年 7 月 23 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補辦公開發行，且於 98 年 12 月 25 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並於 99 年 12 月 30 日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4 年 3 月 30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尚未生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國際會計準則 (IAS)、解釋 (IFRIC) 及解釋公告 (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9342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函，本公司應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u>
IFRSs 之修正「IFRSs 之改善－對 IAS 39 之修正（2009 年）」	2009 年 1 月 1 日或 2010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以後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IFRSs 之改善(2010年)」	2010年7月1日或2011年1月1日
「2009年-2011年週期之IFRSs年度改善」	2013年1月1日
IFRS 1之修正「IFRS 7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年7月1日
IFRS 1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年7月1日
IFRS 1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年1月1日
IFRS 7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3年1月1日
IFRS 7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年7月1日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IFRS 11「聯合協議」	2013年1月1日
IFRS 12「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2013年1月1日
IFRS 10、IFRS 11及IFRS 12之修正「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規定指引」	2013年1月1日
IFRS 10、IFRS 12及IAS 27之修正「投資個體」	2014年1月1日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2013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年7月1日
IAS 12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年1月1日
IAS 19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年1月1日
IAS 27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IAS 28之修訂「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年1月1日
IAS 32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4年1月1日
IFRIC 20「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年1月1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2013年版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AS 1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2)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所得稅亦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本公司將於 104 年追溯適用上述修正規定，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預計將包含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預計將包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惟適用上述修正並不影響本年度淨利、本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及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註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註4)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2016 年 1 月 1 日(註3)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計畫」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27 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

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所發生之交易。

註 4：除 IFRS 5 之修正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若本公司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2.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B 於發布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 IAS 36「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本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本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本公司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3.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IFRS 3「企業合併」及 IFRS 8「營運部門」等若干準則。

IFRS 2 之修正係改變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定義，並增列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定義。該修正釐清績效條件所訂之績效目標得按本公司或同一集團內另一個體之營運（非市價條件）或權益工具之市價（市價條件）設定。該績效目標之設定得與本公司整體或部分（例如某一部門）績效有關，而達成績效目標之期間則不得長於服務期間。此外，該修正並釐清股價指數目標因同時反映本公司本身與集團外其他企業之績效，故非屬績效條件。

IFRS 3 之修正係釐清企業本之或有對價，無論是否為 IAS 39 或 IFRS 9 之適用範圍，應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係認列於損益。

IFRS 8 之修正係釐清若本公司將具有相似經濟特性之營運部門彙總揭露，應於本財務報告揭露管理階層於運用彙總基準時所作之判斷。此外，該修正亦釐清本公司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時，始應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至企業資產總額之調節資訊。

IFRS 13 之修正係釐清適用 IFRS 13 後，無設定利率之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若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仍得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IAS 24「關係人揭露」之修正係釐清，為本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管理個體係屬本公司之關係人，應揭露管理個體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而致報導個體發生之已支付或應支付金額，惟無須揭露該等薪酬之組成類別。

4.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企業應採用適當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以反映其消耗該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型態。

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修正規定，收入並非衡量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之適當基礎，且該修正並未提供得以收入為基礎提列折舊費用之例外規定。

IAS 38「無形資產」之修正則規定，除下列有限情況外，收入並非衡量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之適當基礎：

- (1) 無形資產係以收入之衡量表示（例如，合約預先設定當收入達特定門檻後無權再使用該無形資產），或
- (2) 能證明收入與無形資產經濟效益之耗用高度相關。

上述修正於生效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並允許提前適用。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當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當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

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未影響分類。

本公司從事建造工程部分，其營業週期長於一年，是以與營建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正常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

(四) 外 幣

編製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商品、製成品及原料。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投資子公司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故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

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除本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2. 除 列

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金融資產係分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

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於活絡市場無市場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C.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 110 天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

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二) 建造合約

建造合約之結果若能可靠估計，於資產負債表日係參照合約活動之完成程度分別認列收入及成本，並以累計已發生合約成本占估計總合約成本之比例衡量完成程度。

建造合約之結果若無法可靠估計，合約收入僅在已發生合約成本預期很有可能回收之範圍內認列收入，且合約成本係於其發生當年度認列為費用。

總合約成本若很有可能超過總合約收入，所有預期損失則立即認列為費用。

當建造合約累計已發生成本加計已認列利潤並減除已認列損失超過工程進度請款金額時，該差額係列示為應收建造合約款。當建造合約之工程進度請款金額超過累計已發生成本加計已認列利潤並減除已認列損失時，該差額係列示為應付建造合約款。於相關工作進行前所收到之款項帳列預收工程款。依照已完成工作開立帳單而客戶尚未付款之金額帳列應收工程款。

(十三)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十四)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退休金，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確定福利義務產生之所有精算損益於發生期間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於福利已既得之範圍內立即認列，非屬已既得之部分則於福利成為既得前之平均期間內，以直線基礎攤銷。

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代表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調整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並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後之金額。任何依此方式計算所產生之資產，不得超過累積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加上該計畫之可得退還資金及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發生縮減或清償時，認列縮減或清償之損益。

(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對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係以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所決定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員工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個體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企業合併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年度認列。

(一) 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於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為 3,060 仟元及 3,063 仟元；本公司於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各有 1,081 仟元及 2,103 仟元之課稅損失並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會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三)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四) 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及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員工離職率及長期平均調薪率之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414	\$ 393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06,439	124,161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20,000	25,000
	<u>\$226,853</u>	<u>\$149,554</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17%~0.94%	0.17%~0.94%

七、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所持有之未上市（櫃）公司包括富世達股份有限公司、歲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台灣光纖股份有限公司之普通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另經評估投資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之希望甚小，已於以往年度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八、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流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135,413	\$163,441
利率區間	1.35%~3.3%	1.09%~1.365%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二七。

九、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4,564	\$ 2,804
減：備抵呆帳	(<u>46</u>)	(<u>28</u>)
	<u>\$ 4,518</u>	<u>\$ 2,776</u>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414,757	\$362,115
減：備抵呆帳	(<u>15,391</u>)	(<u>11,131</u>)
	<u>\$399,366</u>	<u>\$350,984</u>

(一) 應收帳款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11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120 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本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120 天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備抵呆帳，其餘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3,885	\$ 3,885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u>6,616</u>	<u>630</u>	<u>7,246</u>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6,616</u>	<u>\$ 4,515</u>	<u>\$ 11,131</u>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616	\$ 4,515	\$ 11,131
加：本期提列（迴轉）呆帳 費用	<u>4,451</u>	(<u>191</u>)	<u>4,260</u>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1,067</u>	<u>\$ 4,324</u>	<u>\$ 15,391</u>

(二) 應收票據

應收票據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102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	\$ 81	\$ 81
減：本期迴轉備抵呆帳	-	(53)	(53)
102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u>	<u>\$ 28</u>	<u>\$ 28</u>
103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	\$ 28	\$ 28
加：本期提列備抵呆帳	-	18	18
10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u>	<u>\$ 46</u>	<u>\$ 46</u>

103 年 12 月 31 日應收帳款中包含建造合約之應收工程保留款金額 241 仟元。工程保留款不計息，將於個別建造合約之保固期間結束時收回，該保固期間即本公司之正常營業週期。建造合約之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十。

十、應收（付）建造合約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應收建造合約款</u>		
累計已發生成本及已認列利潤	\$ 19,121	\$ 10,089
減：累計工程進度請款金額	(15,960)	(6,409)
應收建造合約款	<u>\$ 3,161</u>	<u>\$ 3,680</u>
<u>應付建造合約款</u>		
累計工程進度請款金額	\$ 2,675	\$ 7,402
減：累計已發生成本及已認列利潤	(1,531)	(3,138)
應付建造合約款	<u>\$ 1,144</u>	<u>\$ 4,264</u>
應收工程保留款（附註九）	<u>\$ 241</u>	<u>\$ -</u>

本公司於 103 及 102 年度認列建造合約收入分別為 20,439 仟元及 13,226 仟元。

十一、存 貨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商 品	\$ 26,858	\$ 21,507
製 成 品	4,030	2,366
原 料	4	69
	<u>\$ 30,892</u>	<u>\$ 23,942</u>

103 及 102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070,880 仟元及 938,687 仟元。

103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537 仟元；102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363 仟元。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子公司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u>\$ 1,100,687</u>	<u>\$ 1,030,492</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公 司 名 稱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100%	100%

103 及 102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生財器具	合 計
<u>成 本</u>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1,325	\$ 42,186	\$ 1,934	\$ 738	\$ 3,053	\$ 89,236
處 分	-	-	-	-	(2,430)	(2,430)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1,325</u>	<u>\$ 42,186</u>	<u>\$ 1,934</u>	<u>\$ 738</u>	<u>\$ 623</u>	<u>\$ 86,806</u>
<u>累計折舊</u>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8,884	\$ 1,334	\$ 143	\$ 2,573	\$ 12,934
處 分	-	-	-	-	(2,430)	(2,430)
折舊費用	-	886	322	123	320	1,651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9,770</u>	<u>\$ 1,656</u>	<u>\$ 266</u>	<u>\$ 463</u>	<u>\$ 12,155</u>
10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41,325</u>	<u>\$ 32,416</u>	<u>\$ 278</u>	<u>\$ 472</u>	<u>\$ 160</u>	<u>\$ 74,651</u>

(接次頁)

(承前頁)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生財器具	合計
<u>成本</u>						
103年1月1日餘額	\$ 41,325	\$ 42,186	\$ 1,934	\$ 738	\$ 623	\$ 86,806
增 添	-	-	-	-	1,350	1,350
處 分	-	-	(1,709)	-	(355)	(2,064)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41,325</u>	<u>\$ 42,186</u>	<u>\$ 225</u>	<u>\$ 738</u>	<u>\$ 1,618</u>	<u>\$ 86,092</u>
<u>累計折舊</u>						
103年1月1日餘額	\$ -	\$ 9,770	\$ 1,656	\$ 266	\$ 463	\$ 12,155
折舊費用	-	885	265	123	223	1,496
處 分	-	-	(1,709)	-	(355)	(2,064)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0,655</u>	<u>\$ 212</u>	<u>\$ 389</u>	<u>\$ 331</u>	<u>\$ 11,587</u>
103年12月31日淨額	<u>\$ 41,325</u>	<u>\$ 31,531</u>	<u>\$ 13</u>	<u>\$ 349</u>	<u>\$ 1,287</u>	<u>\$ 74,505</u>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房屋主建物	40至50年
其他	30至50年
機器設備	5年
運輸設備	5年
生財器具	3至5年

本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七。

十四、其他無形資產

	專 利 權	電 腦 軟 體	合 計
<u>成本</u>			
102年1月1日餘額	\$ 12,000	\$ 374	\$ 12,374
單獨取得	-	-	-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12,000</u>	<u>\$ 374</u>	<u>\$ 12,374</u>
<u>累計攤銷</u>			
102年1月1日餘額	(\$ 9,600)	(\$ 374)	(\$ 9,974)
攤銷費用	(2,400)	-	(2,400)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12,000)</u>	<u>(\$ 374)</u>	<u>(\$ 12,374)</u>
102年12月31日淨額	<u>\$ -</u>	<u>\$ -</u>	<u>\$ -</u>

(接次頁)

(承前頁)

	專 利 權	電 腦 軟 體	合 計
<u>成 本</u>			
103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2,000	\$ 374	\$ 12,374
單獨取得	-	482	482
處分	(12,000)	-	(12,000)
10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u>	<u>\$ 856</u>	<u>\$ 856</u>
<u>累計攤銷</u>			
103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2,000)	(\$ 374)	(\$ 12,374)
處分	12,000	-	12,000
攤銷費用	-	(104)	(104)
10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u>	<u>(\$ 478)</u>	<u>(\$ 478)</u>
103 年 12 月 31 日 淨 額	<u>\$ -</u>	<u>\$ 378</u>	<u>\$ 378</u>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專 利 權	5 年
電腦軟體	2 年

十五、其他資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流 動</u>		
預付款項	<u>\$ 6,040</u>	<u>\$ 18,032</u>
<u>非 流 動</u>		
存出保證金	\$ 20	\$ 20
預付退休金	-	858
其 他	-	136
	<u>\$ 20</u>	<u>\$ 1,014</u>

十六、借 款

長期借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附註二七）		
銀行借款	\$ 31,556	\$ 35,232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3,676)	(3,676)
長期借款	<u>\$ 27,880</u>	<u>\$ 31,556</u>

該銀行借款係以本公司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二七），借款到期日為 112 年 7 月 31 日，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利率均為 1.8%。

十七、其他應付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流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費用	\$ 31,404	\$ 21,271
其 他	<u>2,269</u>	<u>4,990</u>
	<u>\$ 33,673</u>	<u>\$ 26,261</u>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

本公司經新北市政府北府勞條字第 1021063315 號核准自 102 年 1 月起至 12 月底止暫停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

本公司於 103 年 3 月 11 日結清適用勞動基準法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發生清償損失 858 仟元，帳列管理費用。102 年度確定福利計畫相關退休金費用係以 101 年 12 月 31 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認列於下列項目：

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精算評價於衡量日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衡 量 日
	102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1.875%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2.0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0%

有關確定福利計畫所認列之損益金額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	\$ -
利息成本	-	181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	(224)
清償損失	858	-
	<u>\$ 858</u>	<u>(\$ 43)</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
推銷費用	-	-
管理費用	858	(43)
研究發展費用	-	-
	<u>\$ 858</u>	<u>(\$ 43)</u>

於 103 及 102 年度，本公司分別認列精算利益 0 仟元及 29 仟元於其他綜合損益。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精算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金額均為 86 仟元。

本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資產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	\$ 11,254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2,112)
預付退休金(包含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u>\$ -</u>	<u>(\$ 858)</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確定福利義務	\$ 11,254	\$ 11,172
清償而消滅之負債	(11,254)	-
利息成本	-	182
精算利益	-	(100)
年底確定福利義務	<u>\$ -</u>	<u>\$ 11,254</u>

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12,112	\$ 11,958
分配計畫資產清償義務	(12,112)	-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	225
計畫資產損失	-	(71)
年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u>	<u>\$ 12,112</u>

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於資產負債表日公允價值之百分比係依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網站公布之基金資產配置資訊為準：

	102年12月31日
現金	22.17%
短期票券	4.34%
債券	9.83%
固定收益類	19.11%
權益證券	43.64%
其他	0.91%
	<u>100.00%</u>

整體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精算師對於相關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本公司選擇以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 -</u>	<u>(\$ 11,254)</u>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u>	<u>\$ 12,112</u>
提撥盈溢	<u>\$ -</u>	<u>\$ 858</u>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u>\$ -</u>	<u>(\$ 279)</u>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u>\$ -</u>	<u>(\$ 71)</u>

本公司預期於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以後 1 年內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均為 0 仟元。

十九、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00,000</u>	<u>100,000</u>
額定股本	<u>\$ 1,000,000</u>	<u>\$ 1,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66,586</u>	<u>65,626</u>
已發行股本	<u>\$ 665,860</u>	<u>\$ 656,26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為 10,000 仟股。

(二) 資本公積

103 及 102 年底各類資本公積餘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股票發行溢價	<u>\$369,555</u>	<u>\$362,038</u>
員工認股權	<u>6,403</u>	<u>8,439</u>
	<u>\$375,958</u>	<u>\$370,477</u>

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因員工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應先提撥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再就其餘額先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之董事監察人酬勞及不低於百分之三之員工紅利後，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派之。

本公司正值產業成長階段，基於公司營運之需要暨股東權益最大化之考量，股利分派採取剩餘股利政策，依據本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並綜合考量獲利狀況、財務結構及對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等因素，由董事會擬具適當之股利分派方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股利發放原則採現金股利 20%-100%，股票股利 0%-80%，以能適應公司營運及成長需要並兼顧股利平衡及股東權益為原則。

103 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為 5,000 仟元，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為 1,000 仟元；本公司 102 年度為虧損，因是未估列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公司營運狀況、員工貢獻度以及公司制定之盈餘分配政策，按稅後純益提撥 10% 法定盈餘公積後，衡量可能發放之比率基礎計算。年度終了後，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允價值決定。股票公允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 103 年 6 月 30 日及 102 年 6 月 24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2 及 101 年度虧損撥補案且不配發股利、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103 年 6 月 30 日及 102 年 6 月 24 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 102 及 101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金額同為零元，並無差異。

本公司 104 年 3 月 30 日董事會擬議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4,124	\$ -
現金股利	33,293	0.5
股票股利	-	-

有關 103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尚待預計於 104 年 6 月 23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有關本公司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所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特別盈餘公積	<u>\$ 63,104</u>	<u>\$ 63,104</u>

本公司帳列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為 64,524 仟元，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故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 63,104 仟元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二十、繼續營業單位淨利項目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103年度	102年度
利息收入—銀行存款	\$ 3,965	\$ 2,368
其 他	<u>1,100</u>	<u>738</u>
	<u>\$ 5,065</u>	<u>\$ 3,106</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3年度	102年度
外幣兌換淨益	\$ 15,112	\$ 5,163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u>3,366</u>)	<u>-</u>
	<u>\$ 11,746</u>	<u>\$ 5,163</u>

(三) 財務成本

	103年度	102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u>\$ 604</u>)	(<u>\$ 902</u>)

(四) 折舊及攤銷

	103年度	102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496	\$ 1,651
無形資產	<u>104</u>	<u>2,400</u>
	<u>\$ 1,600</u>	<u>\$ 4,051</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
營業費用	<u>1,496</u>	<u>1,651</u>
	<u>\$ 1,496</u>	<u>\$ 1,651</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
推銷費用	-	-
管理費用	104	-
研發費用	<u>-</u>	<u>2,400</u>
	<u>\$ 104</u>	<u>\$ 2,400</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3年度	102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八）		
確定提撥計畫	\$ 2,081	\$ 2,206
確定福利計畫	<u>858</u>	(<u>43</u>)
	2,939	2,163
股份基礎給付		
員工認股權	2,841	4,511
其他員工福利	<u>58,548</u>	<u>50,358</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64,328</u>	<u>\$ 57,032</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
營業費用	<u>64,328</u>	<u>57,032</u>
	<u>\$ 64,328</u>	<u>\$ 57,032</u>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55 人及 58 人／於 103 及 102 年度，本公司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 54 人及 56 人。

二一、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5,857	\$ 52
以前年度之調整	197	237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u>2,455</u>	(<u>12,952</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u>\$ 8,509</u>	(<u>\$ 12,663</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利益之調節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營業單位稅前淨益（損）	<u>\$ 49,754</u>	<u>(\$ 67,751)</u>
稅前淨益（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 8,458	(\$ 11,518)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876	267
以前年度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於本年度實現	(1,022)	(1,649)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期之調整	<u>197</u>	<u>237</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u>\$ 8,509</u>	<u>(\$ 12,663)</u>

本公司適用之稅率為 17%。

(二) 當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當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226</u>	<u>\$ 2,131</u>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5,346</u>	<u>\$ -</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3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遞延呆帳損失	\$ 1,422	\$ 635	\$ 2,057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97	92	389
未實現專利權	852	(238)	614
其 他	<u>492</u>	<u>(492)</u>	<u>-</u>
	<u>\$ 3,063</u>	<u>(\$ 3)</u>	<u>\$ 3,060</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 3,906	\$ 1,494	\$ 5,400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61	(161)	-
金融商品評價利益	<u>341</u>	<u>1,119</u>	<u>1,460</u>
	<u>\$ 4,408</u>	<u>\$ 2,452</u>	<u>\$ 6,860</u>

102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遞延呆帳損失	\$ 385	\$ 1,037	\$ 1,422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			
滯損失	236	61	297
未實現專利權	681	171	852
其 他	-	492	492
	<u>\$ 1,302</u>	<u>\$ 1,761</u>	<u>\$ 3,063</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 15,423	(\$ 11,517)	\$ 3,906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53	8	161
金融商品評價利益	23	318	341
	<u>\$ 15,599</u>	<u>(\$ 11,191)</u>	<u>\$ 4,408</u>

(四)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未分配盈餘		
86 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7,949	\$ 7,949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u>247,666</u>	<u>206,421</u>
	<u>\$255,615</u>	<u>\$214,370</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147,666</u>	<u>\$147,156</u>

	103年度（預計）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43.54%

本公司 102 年度因係虧損且未分配盈餘，是以未有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1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二、每股純益（損）

用以計算每股純益（損）之淨益（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損）

	103年度	102年度
本年度淨益（損）	<u>\$ 41,245</u>	<u>(\$ 55,088)</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3年度	102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純益（損）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65,647	65,62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306	-
員工分紅	<u>251</u>	<u>-</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淨利（純損） 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66,204</u>	<u>65,626</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由於本公司 102 年度為淨損，員工認股權具有反稀釋作用，故計算稀釋每股純損時並未假設該等認股權已被執行。

二三、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員工認股權計畫

本公司於 101 年 3 月 21 日給與員工認股權 3,000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仟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6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之日起，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40%；屆滿 3 年，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70%；屆滿 4 年，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100%。認股權行使價格為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	103年度		102年度	
	單位 (仟)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 (元)	單位 (仟)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2,400	\$ 12.75	2,550	\$ 12.75
本年度執行	(960)	12.75	-	-
本年度失效	-	-	(150)	12.75
年底流通在外	<u>1,440</u>		<u>2,400</u>	
年底可執行	<u>-</u>		<u>-</u>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公允價值 (元)	<u>\$ 5.34</u>		<u>\$ 5.34</u>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執行價格之範圍 (元)	\$ 12.75	\$ 12.75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 (年)	3.22 年	4.22 年

本公司於 101 年 3 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01年3月
給與日股價	12.75 元
行使價格	12.75 元
預期波動率	50.40%
存續期間	4-5 年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1.01-1.09%

103 及 102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為 2,841 仟元及 4,511 仟元。

二四、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本公司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保障本公司能繼續營運，回饋股東，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

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發行新股、向股東發還現金或買回本公司股份。

本公司透過定期審核資產負債比例對資金進行監控。

二五、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2.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照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u>\$776,599</u>	<u>\$670,903</u>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u>\$456,634</u>	<u>\$408,335</u>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建造合約款及其他應收款等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應付建造合約款、其他應付款、其他應付款－關係人、一年到期之長期借款及長期借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九。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元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美元升值 5%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5%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103年度
損 益	102年度
	(\$ 9,275)
	\$ 12,777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計價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及應付款項。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以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55,413	\$ 97,628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206,437	210,978
—金融負債	31,556	35,232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0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3 及 102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1,749 仟元及 1,757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存款及借款。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另因流動資金及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係信用評等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本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189,563 仟元及 179,610 仟元。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為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力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制。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3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1,570	\$ 5,462	\$ -	\$ -	\$ -
浮動利率工具	<u>354</u>	<u>706</u>	<u>3,154</u>	<u>16,195</u>	<u>13,609</u>
	<u>\$ 1,924</u>	<u>\$ 6,168</u>	<u>\$ 3,154</u>	<u>\$ 16,195</u>	<u>\$ 13,609</u>

102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9,372	\$ 1,381	\$ 598	\$ 22	\$ -
浮動利率工具	<u>359</u>	<u>717</u>	<u>3,204</u>	<u>16,460</u>	<u>17,558</u>
	<u>\$ 9,731</u>	<u>\$ 2,098</u>	<u>\$ 3,802</u>	<u>\$ 16,482</u>	<u>\$ 17,558</u>

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二六、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交易

	進	貨
	103 年度	102 年度
子 公 司	\$316,892	\$320,398
孫 公 司	<u>391,958</u>	<u>299,464</u>
	<u>\$708,850</u>	<u>\$619,862</u>

關 係 人 類 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應付帳款</u>		
子 公 司	\$155,806	\$178,472
孫 公 司	<u>223,994</u>	<u>149,785</u>
	<u>\$379,800</u>	<u>\$328,257</u>
<u>其他應付款</u>		
子 公 司	\$ -	\$ 255
孫 公 司	<u>1,813</u>	<u>-</u>
	<u>\$ 1,813</u>	<u>\$ 255</u>

本公司於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對關係人之其他應付款係代收貨款。

關係人間進銷貨價格係依雙方約定，貨款通常先以收付互抵方式處理，餘依約定授信條件收付款，其關係人授信條件為月結 150 天，惟將視資金狀況彈性調整之。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二) 背書保證

關 係 人 類 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孫公司	\$ -	\$163,928
曾孫公司	<u>348,150</u>	<u>268,245</u>
	<u>\$348,150</u>	<u>\$432,173</u>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3年度	10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7,425	\$ 3,875
退職後福利	1,950	65
股份基礎給付	<u>355</u>	<u>593</u>
	<u>\$ 9,730</u>	<u>\$ 4,533</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公司獲利情況決定。

二七、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已作為關稅履約、長短期銀行借款及工程履約之擔保品：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自有土地	\$ 38,925	\$ 38,925
房屋及建築淨額	28,613	29,383
質押定存單（帳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u>3,765</u>	<u>3,641</u>
	<u>\$ 71,303</u>	<u>\$ 71,949</u>

二八、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本公司為昆山前端公司提供融資額度為 348,150 仟元之背書保證，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昆山前端公司實際動支金額為 284,850 仟元。

二九、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7,802	31.65	(美元：新台幣)		\$	563,464	
港 幣		189	4.08	(港幣：新台幣)			771	
日 圓		278	0.2646	(日圓：新台幣)			74	
歐 元		1	38.47	(歐元：新台幣)			46	
人 民 幣		20,496	5.1724	(人民幣：新台幣)			<u>106,013</u>	
							<u>\$ 670,368</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1,492	31.65	(美元：新台幣)		\$	377,963	
港 幣		6	4.08	(港幣：新台幣)			<u>25</u>	
							<u>\$ 377,988</u>	

102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2,840	29.805	(美元：新台幣)	\$ 84,644
港 幣		123	3.843	(港幣：新台幣)	472
日 圓		278	0.2839	(日圓：新台幣)	79
					<u>\$ 85,195</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1,414	29.805	(美元：新台幣)	\$ 340,181
港 幣		18	3.843	(港幣：新台幣)	70
					<u>\$ 340,251</u>

三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年損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四及五。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附表二。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附表一。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最高餘額 (註3) \$ 94,950 (US 3,000仟元)	年底餘額 (註3) \$ -	實際動支金額 (註3) \$ -	利率區間 (註3) 2%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準備金額	抵擔名稱	保額	品對個別對象價值	資金總額	資金限額	與備註
1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其他應收款	是					短期資金融通	\$ -	- 持股比例100%之被投資子公司營運週轉	\$ -	-	-	-	\$ 1,105,312 (註2)	\$ 1,105,312 (註1)	
2	昆山前瑞電子有限公司	東宏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03,448 (RMB 20,000仟元)	103,448 (RMB 20,000仟元)		2.5%	短期資金融通	-	同一母公司持股100%之子公司間營運週轉	-	-	-	-	535,340 (註2)	535,340 (註1)	

註1：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累積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不得超過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及昆山前瑞電子有限公司淨值之百分之百。

註2：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對貸出公司及母公司之持股達百分之百之被投資公司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其個別資金貸與之總額，以不超過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及昆山前瑞電子有限公司淨值之百分之百為限。

註3：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金：新台幣=1：31.65 及人民幣：新台幣=1：5.1724 予以換算。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對單一企業背書 保證之金額 (註2)	本年度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註3)	年底背書 保證餘額 (註3)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 最高 金額 (註2)	證 額 對 子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保 證	註
0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前瑞電子有限公司	\$ 1,523,240	\$ 348,150 (US\$11,000仟元)	\$ 348,150 (US\$11,000仟元)	\$ 284,850 (US\$9,000仟元)	\$ -	23%	\$ 1,523,240	是	否	是	
0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1,523,240	174,075 (US\$5,500仟元)	-	-	-	-	1,523,240	是	否	否	

註 1：本公司填 0：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累積對外背書保證責任最高限額為淨值之 10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除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 100%之子公司不得超過淨值 100%外，其餘不得超過淨值 10%。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得對外背書保證限額為本公司淨值之 10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除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 100%之子公司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 100%外，其餘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 20%。

註 3：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金：新台幣=1：31.65 予以換算。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 價 證 券 名 稱	有價證券發行 人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股 權	淨 值	未 備 註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證券	富世達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281,861 股		\$ -	1.88%	\$ -	-	註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證券	威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30,000 股		-	1.53%	-	-	註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證券	台灣光纖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420,000 股		-	3.65%	-	-	註

註：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另經評估投資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之希望甚小，已於以往年度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者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 之 (銷) 公 司	交 易 對 象 名 稱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		應收 (付) 票據、帳款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進 (銷) 貨金	額	佔總進 (銷) 貨之比率	授 信 期	單 價	授 信 期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子公司	進 貨	\$ 316,892	29%	(註 1)	—	—	(\$ 155,806)	(40%)	—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孫公司	進 貨	391,958	36%	(註 1)	—	—	(223,994)	(58%)	—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 貨	347,484	100%	(註 1)	—	—	(240,326)	(100%)	—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 貨	(316,892)	(88%)	(註 1)	—	—	155,806	95%	—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 貨	399,875	93%	(註 1)	—	—	(222,838)	(94%)	—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 貨	(391,958)	(91%)	(註 1)	—	—	223,994	96%	—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母公司	銷 貨	(347,484)	(87%)	(註 1)	—	—	240,326	96%	—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母公司	銷 貨	(399,875)	(98%)	(註 1)	—	—	222,838	100%	—

註：關係人間進銷貨價格係依雙方約定，貨款通常先以收付互抵方式處理，餘依約定授信條件收付款，其關係人授信條件為月結 150 天，惟將視資金狀況彈性調整之。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人	應收款餘額	週轉率	逾期逾金	應收應收額	關係人款項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提列帳金	抵額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 155,806	3.78	\$	-	-	\$ 87,643	-	-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母公司	240,326	3.09	-	-	-	109,770	-	-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223,994	3.60	-	-	-	-	-	-
昆山前瑞電子有限公司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母公司	222,838	3.87	-	-	-	18,832	-	-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 表 六

單 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年 末 金 額	底 比 率 (%)	持 帳 面 金 額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利 益 (損 失)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利 益 (損 失)	備 註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英屬維京群島	連接器、零件、五金 模具銷售	\$ 880,787	\$ 880,787	100	\$ 1,100,687	\$ 9,922	\$ 8,787	註 1 及 2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英屬維京群島	連接器、零件、五金 模具之銷售	794,667	794,667	100	571,363	(3,487)	(3,487)	註 1

註 1：係依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2：差額 1,135 仟元係逆流交易影響數。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年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金額	本年年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年底被投資公司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投資利益(損失) (註2)	年底投資面帳	截至本年底止已匯收投資收益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註6)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製造及銷售	\$ 335,289	註1	\$ 335,289	\$ -	\$ 335,289	\$ 9,129	100%	\$ 9,129	\$ 321,074	\$ -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製造及銷售	734,708	註1	734,708	-	734,708	(705)	100%	(705)	535,340	-

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金額核	USD32,737,071 (註3)	會依經濟部陸地投資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核	USD32,737,071 (註4)	(註5)

註 1：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 2：係依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 3：係包含由第三地區轉投資公司之自有資金投資金額 US 7,544,000 元。

註 4：係包含核准由第三地區轉投資公司之自有資金投資金額 US 7,544,000 元。

註 5：101 年 1 月 13 日經濟部工業局工知字第 10100001350 號核發本公司申請營運總部認定函，不受原經濟部投審會規定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為淨值 60%之限制。

註 6：為簡化投資架構，於 100 年 12 月 23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吸收合併東莞上端電子有限公司，以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為存續公司，業經大陸當地主管機關核准，且已於 102 年 5 月完成變更登記，故本附表中之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各項金額已合併納入東莞上端電子有限公司之金額。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樂堯



